



VODATEL

股份代號：八〇三三



創造機會  
應對挑戰

年報二〇二五

##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交易及結算所及聯交所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12
企業管治報告	1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5
董事會報告	41
財務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48
綜合損益表	53
綜合全面收益表	54
綜合資產負債表	55
綜合權益變動表	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59
財務報表附註	61
五年財務摘要	133
釋義	134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關鍵文

羅嘉雯

### 非執行董事

何偉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王祖安

黃國權

### 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羅嘉雯

傅俊毅

### 公司秘書

傅俊毅

(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英國皇家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資深會計師)

### 審核委員會

馮祈裕

何偉中

王祖安

黃國權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鯉魚涌

英皇道九百七十九號

太古坊一座二十七樓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

澳門

氹仔

永福街七十四號

愛達利大廈

電話：(八五三)二八七二一一八二，  
二八七一八〇三三

傳真：(八五三)二八七一七八〇〇，  
二八七五二九〇九

### 香港營業地點

北角

屈臣道二至八號

海景大廈B座

七樓七一三B室

電話：(八五二)二五八七八八六八

傳真：(八五二)二五八七八〇三三

### 網站

<http://www.vodatelsys.com>

### 往來銀行

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十六號

遠東金融中心十七樓

# 公司簡介

本集團的總部設於澳門，於GEM上市，主要在資訊科技、網絡及監控領域為客戶提供設計、供應、安裝及維護的整套解決方案和開發定制軟件。本集團與眾多知名跨國廠商緊密合作，致力為澳門、香港和中國內地客戶提供高質量、尖端和度身訂做的資訊科技基礎建設，為他們提供資源優化、運營效率提升並增強網絡安全性的技術和解決方案。

多年來，本集團致力在核心業務中追求卓越，並為公營機構以及電訊、網際網絡、教育、醫療、博彩及酒店業開發一套能力全面的資訊科技、網絡、監控及軟件解決方案。本集團將繼續為未來的資訊科技行業應用尋求最新技術，特別是對目前因基礎建設的限制而屬不可行的技術。

除在澳門和香港的主要辦事處外，本集團還在上海及江西建立了研發設施，在中國內地有二十四小時服務中心及若干代表辦事處。

# 主席報告



各位愛達利股東：

回顧過去一年我們取得的進展，本人深感自豪。愛達利雖然面對不同方面的挑戰，但仍持續展現業務韌性、創新精神以及追求卓越的不懈努力。本人欣然報告，我們於二〇二五年成功克服複雜的營運環境，憑藉澳門業務的強勁表現、嚴謹的成本管理及增強的財務狀況，實現穩健的成績。隨著若干外部因素持續影響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活動水平，我們繼續專注於提升營運效率、審慎理財，並在各個市場維繫長期的客戶關係。

澳門成為我們二〇二五年業績的核心驅動力，抵銷了香港及中國內地嚴峻市況的影響。自澳門獲得的合約顯著增長逾35%，反映公私營機構的持續需求，同時鞏固我們的悠久市場地位、項目執行實力及作為可靠合作夥伴的信譽。

財務方面，儘管我們在收益錄得3.4%的輕微跌幅，惟盈利能力顯著改善，本年度結束時錄得純利8,739,000港元。營運資金管理亦有所加強，資產淨值上升至217,637,000港元，展示我們致力保持穩健的財務基礎。鑒於收益穩健及盈利能力提升，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這將是我們連續第十二年宣派股息。

## 展望

受競爭性定價壓力、宏觀經濟的不確定性、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以及近期因全球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及固態驅動器短缺(主要由於人工智能資料中心的需求以及主要記憶體製造商的供應鏈重新配置所致)，導致數據網絡設備及伺服器價格急遽上漲的影響，二〇二六年的前景預期將充滿挑戰。因此，預期我們將面臨利潤率壓力、項目延遲，以及因設備價格飆升而導致的客戶阻力。儘管其中部分風險難以避免，且可能導致項目流失，惟我們將透過審慎的管理措施、多元化的服務方案及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致力將有關風險降至最低程度。

我們仍然保持審慎樂觀，相信我們營運所在市場的公私營機構將會持續推進數碼轉型，衍生在網絡基礎設施、網絡安全、雲端整合解決方案以及智慧型人工智能監控系統等領域的商機。儘管前景未明，特別是有關全球經濟形勢、地緣政治發展及技術標準演變的不確定性，惟我們會繼續專注於提升核心競爭力、加強解決方案服務供應及深化客戶關係，同時維持嚴謹的成本管理與資源配置方針，以支持長遠可持續發展。

# 主席報告

作為一家紮根於澳門的企業，我們恪守對本地市場可持續發展的承諾，全力增強澳門的經濟韌性，並支持澳門成為大灣區內蓬勃發展的樞紐。橫琴為澳門未來的策略性延伸，因此，我們亦計劃於未來數年深入參與橫琴發展，支持政府推動澳門與橫琴加深融合、加強合作及共享繁榮。

最後，我們亦致力於培養當地人才，為大學生打開機會之門。通過為年輕專業人士創造學習、體驗及成長的空間，我們希望激發新思想，賦能下一代領導者。支持他們的成長之路不僅是對個人的投資，更是對澳門未來的投資，亦是愛達利對當地社區的貢獻。

## 致謝

本人謹此衷心感謝全體員工，其奉獻與辛勤付出成就了愛達利的佳績，其創意與毅力更讓我們達成看似遙不可及的里程碑。本人同樣衷心感謝董事的真知灼見、英明領導，不斷增強我們的管治與策略方針。

本人亦謹代表董事會，由衷感謝客戶長久以來的信任、商業夥伴的通力合作，以及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全憑各位的堅定支持、參與及協助，我們得以秉持誠信服務，事事盡善盡美。本人深信，只要齊心協力，我們必定能夠奠定堅實基礎、明確目標，以樂觀態度迎接未來，為所有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更上一層樓。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愛達利－公司概覽

愛達利總部設於澳門，是一家以「多品牌」理念經營的綜合公司，分別以「愛達利」及「萬訊電腦科技」品牌於市場定位及區分，其提供產品及服務方面卻能互相補足。愛達利永遠以客戶為先，以成為客戶首選夥伴為主要原動力，當客戶尋求整體解決方案或服務的當地合作夥伴時，為其提供期望中符合選擇及服務要求的整體解決方案或服務，並滿足其需求、價值及願望。

作為系統集成商及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代表一系列知名跨國製造商，持續尋求在其專長領域中具有高增長潛力及能完善現有產品及服務種類的產品。在人力資源方面，本集團一直擁有一支訓練有素、技術精湛及經驗豐富的工程師骨幹隊伍，讓「愛達利」及「萬訊電腦科技」成為最受追捧的系統集成商之一，提供可靠的全天候系統維護及支援服務，及處理複雜的整體解決方案，尤其當客戶遇到故障時，如不及時解決或控制，可能導致業務及／或服務嚴重中斷。

## 業務活動回顧

二〇二五年的營運環境依然充滿挑戰，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市場的採購活動仍呈現謹慎且精挑細選的態勢。公共部門客戶持續聚焦於關鍵基礎設施的升級，而私營機構於承諾新的資本開支時則採取更為審慎的步伐。競爭壓力持續存在，特別是於澳門及香港的數據網絡基礎設施領域。在此背景下，本集團持續倚重其於核心營運市場的深厚根基及穩固的客戶關係，以及提供優質且可靠的關鍵任務解決方案的聲譽。

二〇二五年期間，得益於經常性維修保養收入，穩步執行數據中心數據網絡基礎設施項目及澳門不同博彩營運商的監控項目，本集團的營運保持穩定。已簽訂合約總額約為632,000,000港元，較二〇二四年報告的640,000,000港元微幅下降約1%。儘管市場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在各核心營運市場仍維持健康的項目儲備。

### 澳門的業務

在本集團營運所在的三大核心市場中，澳門仍為本集團最具韌性且具戰略重要性的兩個市場之一（另一市場為中國內地）。於二〇二五年，澳門表現極為強勁，持續作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引擎。愛達利控股及萬訊自公營及私營部門所獲得的總合約，較二〇二四年增長逾32%，標誌著自疫情以來又一令人矚目的按年增長。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愛達利控股的增長主要受惠於來自長期博彩客戶及成功加入一家博彩客戶的信息技術部門的強勁訂單，此舉對本集團二〇二五年的項目儲備貢獻良多。各博彩營運商博彩收益的強勁復甦，持續帶動對技術基礎設施的投資增加，特別是在數據網絡基礎設施現代化、監控系統升級以及數據驅動的營運系統方面。現有特許經營商進行系統升級，以應對中國內地遊客湧入帶來的更高營運吞吐量、因網絡生態系統挑戰而提高的安全要求，以及由人工智能應用推動的新平台整合。該等舉措為數據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監控系統及技術服務創造持續的需求。

除博彩業務外，公共部門及準政府機構的持續投資為萬訊提供穩定且經常性的收益來源。萬訊一直為澳門信息技術生態系統的基石，特別是在引進不同中國內地供應商進駐澳門的過程中，其透過協助高成長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產品的戰略性資產處置及產品與服務組合提升，發揮關鍵作用。於本年度，作為本集團旗艦信息技術附屬公司，萬訊持續：一、提供一站式客製化信息技術基礎設施、軟件應用、網絡及系統服務，旨在提升多元化的業務需求與預算；二、透過涵蓋內外部威脅的端到端風險評估，提供網絡安全評估；三、提供由經驗豐富的內部開發團隊打造的客製化軟件應用；及四、由一支技術嫺熟的工程師團隊提供技術與維護支援服務，為精密的部署提供持續的營運支援。與往年相同，澳門政府及教育、公用事業、醫院及交通運輸等垂直市場，仍為萬訊的主要客戶。

## 香港的業務

於二〇二五年，香港的業務出現顯著萎縮，所獲得的合約總額按年下降超過32%。受衝擊最嚴重的業務為軟件定義廣域網絡業務，二〇二五年所獲得的合約總額不足二〇二四年的50%，下滑主要由於本集團所代理的軟件定義廣域網絡供應商再度易主，導致該供應商與業務整合期間暫停接受新採購訂單。儘管本集團已致力與客戶及合作夥伴保持密切溝通以減輕所有權變更的影響，但該中斷仍不可避免地影響訂單流量及供應鏈，導致客戶部署延遲，從而大幅減少本集團的軟件定義廣域網絡項目量，並成為二〇二五年香港業務下滑的主要驅動因素。該中斷影響項目進度與客戶部署時程，大幅削弱原為本集團最強勁增長引擎之一的貢獻。

數據網絡基礎設施業務亦顯疲軟，所獲得的合約總額按年下降約37%。在市場不確定性下，電信服務供應商對資本開支仍持謹慎態度，延遲或縮減網絡升級計劃；此外，中國內地供應商憑藉成本優勢、捆綁式解決方案及技術生態系統的緊密整合，於設備供應與基於服務的投標中佔據主導地位，對本集團亦構成挑戰。面對該等不利因素，本集團持續專注於維繫客戶關係、改善成本架構，並為供應商格局趨於穩定及投資週期回歸常態後的復甦作好準備。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中國內地的業務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業務亦面臨極為艱難的一年。與二〇二四年相比，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及數據中心的數據網絡基礎設施項目獲授的總合約金額下降近38%。與香港情況類似，由於本集團所代理的軟件定義廣域網絡供應商再次發生所有權變更，中國內地的軟件定義廣域網絡業務亦出現顯著倒退，導致二〇二五年所獲得的合約總額較二〇二四年減少約40%。當所有權變更帶來的業務整合趨於穩定時，本集團預期軟件定義廣域網絡的產品架構、發展藍圖及市場覆蓋範圍將重塑，為中國內地的客戶帶來性能、安全、操作簡便及成本效益方面的提升。

數據網絡基礎設施業務的合約簽訂量下滑近38%，反映出國際局勢持續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所產生的廣泛影響。該等緊張局勢影響採購決策、技術相關的投資週期，以及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服務的兩家核心全球科技巨頭的海外數據中心擴張計劃進度。該兩家核心客戶處於一個自我強化的循環之中 — 更多用戶產生更多數據；更多數據改進人工智能模型；更完善的人工智能驅動更高參與度；參與度增加網絡負載；而網絡負載則需要更多基礎設施。作為全球網絡基礎設施需求最大的私營驅動力之一，該兩家核心客戶大量投資於超大規模資料中心網絡基礎設施，以支援由人工智能驅動及數據密集型的平台，在各區域雲端可用區域提供高頻率內容傳輸。於二〇二五年，本集團服務的該兩家全球科技巨頭在資本開支方面採取更為謹慎的態度，密切關注可能影響特定類別數據中心網絡設備的監管審查與限制，導致項目審批延遲，部分情況下甚至推遲或縮減原定的升級計劃。儘管面臨該等挑戰，本集團仍於二〇二五年在中國內地投資並進一步擴充技術團隊，充分體現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主動、迅速、優質且強大的技術支援。

## 其他投資

**泰思通集團** — 於本年度，泰思通集團承接的項目組合主要圍繞大規模數字轉型與基礎設施現代化解決方案，相關業務來自廣東、江西、河北及湖南等省份，以及重慶及上海等直轄市的電信服務供應商與互聯網技術服務供應商。在原有網絡管理系統架構的基礎上持續拓展，泰思通集團現已提供涵蓋五大主要領域的解決方案，包括：一、企業數字轉型應用系統；二、整合式警報擴展；三、企業數字轉型協作整合服務採購解決方案；四、企業端到端智慧工作流程與生產力平台升級；及五、電網數字創新資訊系統。該等計劃反映出泰思通集團在企業數字化、協作平台現代化、警報系統強化以及關鍵基礎設施信息技術創新領域日益專精，並帶動商業動能顯著提升。二〇二五年簽訂的總合約金額較二〇二四年增長超過30%，顯示市場滲透力增強、項目複雜度提升，以及客戶對泰思通集團數字轉型能力的日益增長的需求。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TTSA** — 憑藉對成本改善與收益穩定的重視，TTSA的財務表現按年顯著提升。收益由二〇二四年的175,122,000港元增加至二〇二五年的180,372,000港元，毛利則由3,077,000港元上升至10,265,000港元。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由二〇二四年的40,364,000港元增長至二〇二五年的45,130,000港元。受惠於利潤率提升及嚴格的成本管控，TTSA成功扭虧為盈，由二〇二四年的620,000港元虧損轉為二〇二五年的6,496,000港元溢利。該等業績凸顯營運的韌性，以及作為東帝汶電信營運商之一所持續具備的價值。

關於東帝汶政府收購Oi旗下TTSA 57.06%股權一事，東帝汶政府已正式通知Oi決定終止該項收購。於二〇二六年一月，本集團獲悉一名潛在買家將向TTSA其中一名股東收購3.05%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

## 營運業績回顧

### 營業額及盈利能力

憑藉自二〇二四年延續而來的強勁訂單量，以及二〇二五年澳門穩健的項目儲備，本集團於二〇二五年錄得收益584,122,000港元，較二〇二四年僅微幅下降20,672,000港元，跌幅為3.42%。該降幅反映香港及中國內地業務的波動，但部分被澳門市場的強勁增長所抵銷。儘管收益環境較為疲軟，但由於多個項目的服務部分已告完成，加上本集團致力提升維修保養收入，本集團仍成功維持約19.36%的整體毛利率，本年度毛利達113,114,000港元。

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顯著提升。經營溢利增加至6,796,000港元，而二〇二四年為3,784,000港元，增長主要受以下因素驅動：透過資源改善持續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以及藉由精進內部流程確保項目執行穩定，從而提升項目交付效率與服務品質。運費成本隨著海外數據中心的數據網絡基礎設施合約量呈線性增長。由於二〇二五年從中國內地獲得的合約減少，運費成本亦相應下降，導致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大幅減少。

成本控制仍為本集團的首要重點。一如既往，管理層優先考量提升效率而非全面削減，並持續致力於：一、透過簡化工作流程以消除冗餘，從而提升營運效率；二、透過磋商更有利的供應商合約，進行策略性採購；三、恪守財務紀律，落實嚴格的預算監控；及四、著重削減無法直接貢獻收益的成本，從而推行與收益掛鈎的成本管理。儘管成本紀律至關重要，但作為本集團核心資產的員工絕不會受到影響。於本年度，管理層延續年初調薪的措施，以獎勵並激勵員工。本年度，為確保最佳人力資源配置，管理層持續根據需求調整人力編製，並投資於員工培訓，以提升生產力，並強化本集團於新興技術領域(包括人工智能驅動的監控分析及新一代網絡架構)的技術能力與營運韌性。

隨著營運成本的改善，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溢利8,739,000港元，而二〇二四年則為溢利7,628,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營運資金及財務狀況

本集團於本年度持續強化其營運資金狀況。存貨由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0,564,000港元增加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7,765,000港元，反映本集團主動採取措施，以支持充實的項目儲備，並確保正在進行及即將展開的合約能如期交付。本集團持續著重及時收回未收款項，並持續與不同供應商磋商以爭取更好的付款條款，貿易應收款及貿易應付款分別由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85,426,000港元及125,247,000港元，減少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74,979,000港元及113,829,000港元。

在所持債券中，2,475,000港元來自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在主板上市）、2,459,000港元來自Électricité de France, Société Anonyme（在法蘭西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2,456,000港元來自The Toronto-Dominion Bank（在加拿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普通股在位於美國的紐約證券交易所及位於加拿大的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及2,438,000港元來自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每股面值0.000003125美元的普通股在主板上市）。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持續保持穩健。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利用短期銀行借款，以填補與項目執行相關的臨時現金流缺口。銀行借款由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725,000港元增加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9,318,000港元。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權益比率）為8.88%。儘管借款增加，但在盈利能力改善及流動性增強的支持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總額（扣除借款並包含增值財務工具）由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8,726,000港元顯著提升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3,607,000港元，而資產淨值則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至217,637,000港元。

## 僱員資料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百五十一名僱員，其中一百一十九名、十二名及二十名僱員分別在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工作。

本集團的薪酬及花紅政策基本上根據個別董事及僱員的表現而釐定。

本公司於截至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計劃。有關計劃的詳情載列於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本集團亦為市場推廣及技術僱員提供各種培訓計劃及產品介紹，藉此提升他們的整體資歷，讓他們繼續緊貼行業及技術變革。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資本承擔及重大投資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重大投資，其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十六。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重大投資。

##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並無任何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 重大收購及出售詳情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詳情

董事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港元、澳門圓、美元及人民幣賺取收入及產生成本。本集團於本年度產生外匯虧損淨額76,000港元。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最高水平的環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而對其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規例，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條件、就業及環境。

## 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於本年度內，據董事所知，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而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 與利益相關者關係

一如以往，本集團與其客戶、供應商及員工保持良好關係。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現年七十八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首次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兼本公司主席，積逾五十年亞太區電訊行業經驗。於創辦捷朗菱電訊(澳門)有限公司及本集團之前，彼曾於澳門郵電出任高級職位。彼為ERL及OHHL的單一董事，而ERL及OHHL為主要股東。

**關鍵文**，現年六十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四日首次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彼為總裁及本集團總經理，負責監督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所有主要經營實體。彼為工程師出身，在管理及電訊行業有逾三十年經驗。彼現為澳門電腦商會副會長以及澳門智慧城市聯盟協會副主席。

**羅嘉雯**，現年五十七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首次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總裁兼財務總監，且擁有逾二十五年管理、會計及財務經驗。彼畢業於位於加拿大的University of Calgary，取得商學士學位，及畢業於位於中國的港大，取得社會科學碩士學位。彼為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特許管理會計師及為加拿大Chartered Professional Accountants of Alberta會員。彼為英國皇家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可使用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職銜。彼於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辭任亞博科技控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何偉中**，現年六十七歲，於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首次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從事信息及通訊技術行業並擔任高級行政人員達三十八年。彼為於數據通訊行業新成立的科技公司安眺科技有限公司的聯合創辦人兼行政總裁。彼現為研究資助局的成員及香港通訊業聯會有限公司榮譽主席。彼亦為香港管理專業協會資訊科技管理委員及資訊科技管理研究社副主席以及位於中國的香港科技大學電子及計算機工程系顧問。彼擁有位於加拿大的McGill University工程學士學位－電機工程榮譽學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現年七十三歲，於二〇〇四年九月三十日首次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出任位於加拿大的Mitel Networks Corporation的全資附屬公司敏迪網絡亞太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於加入Mitel前，曾出任Newbridge Networks Asia Pacific Limited總裁一職。彼於位於加拿大的University of Toronto畢業，持有工業工程應用理學士學位。彼曾為位於加拿大的Professional Engineers Ontario的成員，於電訊及電子業方面積逾三十年經驗。

**王祖安**，現年五十二歲，於二〇〇八年六月四日首次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天誠資本國際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兼行政總裁，負責其整體策略發展、管理及營運。彼亦為新亞旅運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永德集團董事兼行政總裁，專注於船務及私人投資。彼擁有數十年的美國、英國及亞洲投資及相關經驗。彼為香港貿易發展局轄下Hong Kong-Europe Business Council的成員。彼自一九九八年起為American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的會員，YPO Hong Kong的會員，及為第十三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委員。

**黃國權**，現年七十歲，於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二日首次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在香港、澳門和中國內地擁有二十八年的銀行業務經驗，專責信貸、市場營銷和一般管理職能，在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和英國倫敦擁有十五年的投資和資產管理經驗。彼擁有位於英國的Alliance Manchester Business School協辦位於英國的Bangor University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分別為LIBF的會員、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並獲授公司治理師資格。彼亦為Institute of Financial Accountants及Institute of Public Accountants的資深會員。彼為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普通股在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高級管理層(以中文姓氏筆劃排序)

**王偉勤**，現年六十一歲，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高級地區業務主管，監督銷售團隊。彼畢業於位於中國的暨大，取得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之前從事採購行業及銀行業務。

**王慶**，現年五十五歲，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地區業務經理。彼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位於中國的南京郵電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彼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於一家電訊設備公司出任工程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 高級管理層(以中文姓氏筆劃排序)(續)

**何偉深**，現年六十三歲，本集團技術服務主管。彼自位於中國的澳城大畢業，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於澳門電訊有限公司工作十八年，並於其運輸網絡部門出任主任，其運輸網絡部門涉及國際及本地工程學行業如光學纖維、準同步及同步數字分層結構傳送、水底裝置電纜、微波及衛星地面收發站。彼於二〇〇〇年六月加入本集團。

**余淼軍**，現年五十一歲，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主要客戶地區業務經理。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位於中國的廣東交通學校。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廣東省公路工程公司任職。

**吳家樑**，現年五十六歲，本集團助理技術主管，帶領澳門的網絡團隊。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位於中國的澳大，取得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

**梁嘉敏**，現年六十歲，本集團香港銷售總監，帶領本集團的香港銷售團隊。彼於二〇〇一年加入本集團為業務發展經理，負責香港市場的銷售。彼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位於中國的澳大，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在香港一家著名科技代理商擔任產品經理達五年以上。對於銷售和推廣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有逾三十年經驗。

**崔耀緒**，現年五十六歲，萬訊的副總經理。彼自位於中國的澳城大畢業，取得文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萬訊，出任軟件部副經理。彼亦監督萬訊的軟件研發團隊。

**莫志華**，現年六十歲，愛達利控股的總經理。彼取得由位於中國的澳大及澳門管理專業協會共同協辦的工商管理文憑，及於位於澳大利亞聯邦的西岸科技管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國際業務)碩士學位。彼於二〇〇〇年七月三日首次加入本集團，出任業務拓展經理，主要負責亞博科技控股的業務，於二〇〇三年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亞博科技控股的執行董事，於二〇〇七年七月一日重返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Charter Kingdom Limited任職營運經理，以及於通達機電工程有限公司任職項目經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 高級管理層(以中文姓氏筆劃排序)(續)

**陳子標**，現年五十六歲，本集團技術支援經理，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中國內地及海外項目。彼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位於中國的華僑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同年加入本集團工作。

**傅俊毅**，現年五十二歲，公司秘書，於二〇〇三年九月加入本公司，負責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務及整體財務與會計管理。彼畢業於位於中國的港大，持有工商管理學學士(會計及金融)及文科碩士學位，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並獲授公司治理師資格。彼為英國皇家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可使用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職銜。在加入本公司前，他曾擔任另一家GEM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並曾於一所國際著名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雷民強**，現年五十五歲，萬訊的銷售總監，監督萬訊的所有營銷活動。彼自位於中國的暨大畢業，取得經濟學士學位，及自位於中國的中國政法大學畢業，取得法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萬訊，出任銷售行政人員。於二〇〇六年被擢升為銷售經理。

**羅志恩**，現年四十歲，本集團的首席網絡工程師。彼於二〇〇四年首先加入本公司位於廣州的附屬公司，出任初級工程師，其後於二〇〇五年獲調任澳門總辦事處。自加入本集團後，彼獲取多個網絡及保安的頂尖專業資格，獲委派領導澳門及中國內地多個不同的主要數據網絡項目。

# 企業管治報告



## 一 企業管治慣例

本公司運用《守則》的原則，除管理層並無向全體董事提供每月最新資料外，於本年度一直遵守《守則》。

D.1.2 管理層認為提供季度最新資料及日常業務事態發展的即時定期最新資料而非每月最新資料足以讓董事會履行職責。管理層也可以回答董事的任何詢問。

## 二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規定，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知悉彼等已遵照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標準規定及行為守則。

概無出現違反交易標準規定的任何事項。

## 三 董事會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為：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執行董事：	關鍵文 羅嘉雯
非執行董事：	何偉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王祖安 黃國權

於本年度曾舉行四次會議。

各董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會	股東週年大會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三／四	出席
關鍵文	四／四	出席
羅嘉雯	四／四	出席
何偉中	四／四	出席
馮祈裕	四／四	出席
王祖安	四／四	出席
黃國權	四／四	出席

# 企業管治報告

## 三 董事會(續)

董事會所處理的事務如下：

- (甲) 批准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
- (乙) 批准中期股息及建議末期股息。
- (丙) 批准會計政策或慣例的任何重大變動。
- (丁) 委任或罷免公司秘書。
- (戊) 一般情況下，股東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建議授權董事會提呈有關核數師酬金事項，並就委任或罷免核數師作出建議。
- (己) 在股東大會向股東提呈決議案及相關文件。
- (庚) 批准所有通函及上市資料。
- (辛) 批准有關董事會所決定事宜的新聞公佈。
- (壬) 根據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委任及罷免董事以及與委任有關的任何特定條款及條件。
- (癸) 主席、其他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職權範圍。
- (子) 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其組成成員。
- (丑) 批准本集團長遠目標及商業策略。
- (寅) 批准年度經營及資本開支預算。

# 企業管治報告



## 三 董事會(續)

- (卯) 有關本集團資本架構或作為上市公司地位的改變。
- (辰)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條款及條件。
- (巳) 更改本集團管理層及管理架構。
- (午) 主要資本項目。
- (未)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的重大合約(按規模或策略而言)，例如銀行借貸及收購或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
- (申)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非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的合約，例如貸款及還款、外幣交易、主要收購或出售。
- (酉) 主要投資。
- (戌) 風險管理策略。
- (亥) 財政政策(包括外幣風險)。
- (甲甲) 審閱本公司整體企業管治安排。
- (甲乙) 本公司退休金計劃規則的重大變動、更換信託人及更改基金管理安排。
- (甲丙) 僱員股份計劃及分配行政人員購股權的主要改動。
- (甲丁) 制訂有關慈善捐款的政策。
- (甲戊) 政治捐款。
- (甲己) 批准本公司主要專業顧問。
- (甲庚) 檢控、抗辯或訴訟和解。
- (甲辛) 內部監控安排。
- (甲壬) 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責任保險。

# 企業管治報告

## 三 董事會(續)

上文所述者以外的事項概由管理層處理。

本公司確認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規定仍然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董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José Manuel dos Santos、馮祈裕及王祖安已遵守《守則》第C.1.4條，出席由一家律師事務所舉辦的課程。

關鍵文已遵守《守則》第C.1.4條，出席由澳門政府、一家律師事務所及一名供應商舉辦的研討會。

羅嘉雯已遵守《守則》第C.1.4條，出席由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若干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律師事務所及若干供應商舉辦的研討會。

何偉中已遵守《守則》第C.1.4條，出席由一家律師事務所舉辦的課程，並以討論會成員身分出席IEEG Hong Kong 6G Wireless Summit及GSMA MVNO發展論壇二〇二五。

黃國權已遵守《守則》第C.1.4條，出席由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一家專業機構、若干會計師事務所及律師事務所舉辦的研討會。

於本年度，董事會根據《守則》第A.2.1條制定了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以及董事會須履行的職責。

## 四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行政總裁：

關鍵文

羅嘉雯

## 五 非執行董事

何偉中續任兩年，於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屆滿。王祖安續任兩年，於二〇二六年六月三日屆滿。馮祈裕續任兩年，於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屆滿。黃國權續任兩年，於二〇二八年三月十一日屆滿。各董事的袍金為每月10,000港元。

# 企業管治報告



## 六 董事酬金

薪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制訂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及架構，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檢討獎勵計劃以及董事的服務合約，亦制訂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薪酬委員如下：

王祖安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執行董事)
何偉中	(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國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

各董事出席記錄如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
何偉中	—/—
馮祈裕	—/—
王祖安	—/—
黃國權	—/—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制定董事酬金的政策及架構、評估表現及向董事會建議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花紅及所有執行董事於本年度的加薪幅度。薪酬委員會亦已採納其職權範圍的建議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七 董事提名

提名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識別、甄選及推薦合適人選出任董事，並監察評估董事會表現的流程，亦負責制訂、向董事會建議以及監察本公司的提名指引。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在任提名委員如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主席)(執行董事)(於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辭任)
馮祈裕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主席)
羅嘉雯	(執行董事)(於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何偉中	(非執行董事)
王祖安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國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曾舉行兩次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七 董事提名(續)

各董事出席記錄如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 / 二
馮祈裕	二 / 二
何偉中	二 / 二
王祖安	二 / 二
黃國權	二 / 二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推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再次委任王祖安。提名委員會亦已採納其職權範圍的建議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挑選候選人將根據多項多元化要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將根據候選人的優點，以及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定。董事會的組合(包括性別、種族、年齡和服務年期)將披露於年報內。

## 八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核數師酬金為1,460,000港元。於本年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擬備澳門所得補充稅報稅表的酬金為105,000港元。

## 九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處理有關核數師的事項，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以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控制程序。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在任審核委員如下：

王祖安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偉中	(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國權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 九 審核委員會(續)

於本年度曾舉行四次會議。個別人士出席記錄如下：

何偉中	四／四
馮祈裕	四／四
王祖安	四／四
黃國權	四／四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告。其亦已審閱截至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管理賬目。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核數師致審核委員會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並審閱核數師本年度的審計計劃。審核委員會亦已採納其職權範圍的建議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 其他特定披露事項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 十一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在遞交請求書當日持有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且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股東，將有權隨時藉書面請求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請求書中列明的任何事務，且該大會應在上述請求書遞交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自遞交該請求書起計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請求人自身可根據《公司法》第七十四(三)條的條文召開大會。

股東可向公司秘書發出載有相關查詢詳情的函件向董事會提出書面查詢，地址為香港北角屈臣道二至八號海景大廈B座七樓七一三B室。

# 企業管治報告

## 十一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續)

股東建議一名人士膺選任職董事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股東就其他提議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於本年度，報告已編製並呈交董事會，董事會已對上述股東通訊方式的實施情況及成效進行審閱。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概無變動。

## 十二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管理層根據其在商業環境中的經驗、與前線員工的定期會議以及運營和財務預測，識別及評估與本集團相關的重大風險。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旨在應付涉及貨幣、流動資金、欺詐及其他財務、營運及合規風險等不同範疇。董事會知悉其須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檢討其效率。每年均會編製報告並呈交董事會，而董事會於本年度已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用。雖然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提供有關重大錯報或損失的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但本公司認為該系統屬有效且足夠。如出現重大的內部控制缺陷，將在董事會會議上討論議決。管理層將會識別出內幕消息並告知董事會。有關消息將嚴格保密，且僅在「需要知情」情況下向僱員發放。

現時，本集團並無獨立的內部審計職能。若干經營附屬公司已取得國際標準化組織九〇〇一、國際標準化組織一四〇〇一及國際標準化組織二七〇〇一。國際標準化組織九〇〇一要求就內部控制系統及程序進行年度審計。在所有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獲得相同類別的國際標準化組織認證後，管理層將以內部或外判形式發展內部審計職能，以定期進行內部審計。

## 十三 股息政策

由於審慎的財務管理，本集團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此將為本集團連續第十二年宣派股息。

由於本集團繼續開展業務並評估新商機，因此將對任何股息派付進行評估及概不保證本集團將於未來年度繼續派付股息。

# 企業管治報告



## 十四 多元化

為了達到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認為加強董事會多元化是幫助實現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不可或缺的元素。於設計組合時，已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期。所有董事的任命將基於任人唯賢的原則，並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的優點，經過充分考慮對董事會多元化的好處。

本公司支持機會平等，並樂於促成多元化的董事會。董事會現由六名男性董事及一名女性董事組成。與董事會成立時類似，我們繼續根據不同背景、不同技能及經驗以及多元化社交網絡對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進行評估，以確保可以從宏觀及更廣泛的角度實現任何公司事務、目標及目的。

本公司所有高級管理層均於本公司任職十五年以上。彼等均為男性，於加入本公司時，難以招聘及挽留資訊科技及網絡領域的女性僱員，尤其於澳門及中國內地。為確保延續本公司文化，高級管理層經內部挑選及栽培，而非外部招聘。所有獲選入繼任計劃方案的僱員均獲平等評估。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男性佔員工總數約79%，女性則佔約21%。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大量參與安裝工程及後備人員值勤表所載的前線僱員為男性，而後勤支援人員主要由女性擔任。本公司在性別上持中立立場，並無具體的性別比例目標。本公司已實施公平公正的程序，以確保所招聘的任何求職者均為基於能力及勝任工作而獲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香港，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愛達利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情況

愛達利是著名及可靠的系統集成商，為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公營機構及私營企業提供優質資訊科技基建及解決方案。我們以「道德、質量、安全及效率」為我們營運及管理形式的核心原則，致力與所有持份者(包括股東、客戶、供應商、僱員、當地社區及監管機構)建立信任。

我們堅持以人為本的原則，僱員及承包商是我們的最大資產。愛達利堅持致力為幫助我們取得成功的人士及我們經營所在的社區提升福祉及發展。

隨著我們繼續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進程，我們依然堅決肯定我們工作及生活所在環境的價值，並決意在營運、業務策略及管理方面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元素，從而推動業務、持份者及社區的可持續及長遠增長。

### 管治結構

管理層基於對業務環境的觀察及經驗以及與前線僱員的日常會面，就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進行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評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溫室氣體排放、資源使用、氣候變化影響、僱傭及勞工常規、營運常規及社區投資，並排列其優先次序。董事會深明其有責任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編製並向董事會呈報，而董事會已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方面取得的進展。

### 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根據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有關的特定風險，例如信貸風險、法律風險及聲譽風險等，檢視其所有業務分部，以識別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被視為屬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須具備下列特點：

- 忽視有關因素會導致個人健康問題或受傷；
- 疏忽有關因素長此以往會對環境造成損害；或
- 忽略有關因素會導致市場不公平。

重要範疇於下文各主題範疇起首各內容旁列述。

下文所列關鍵績效指標所用方法資料及主要轉換因素的來源於適當時呈列。於計算該等關鍵績效指標時採納一致的方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報告範圍

本報告範圍涵蓋本集團的營運。有關用電及用水，我們比較不同營運產生的相關開支，且基於澳門及香港辦事處的重要性，識別彼等作為報告實體。相比於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範圍並無變動。

## A) 環境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內容	重要範疇
A一 排放物	廢物管理
A二 資源使用	不適用
A三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不適用
A四 氣候變化	極端天氣

### 內容A一：排放物

愛達利意識到保護環境的需要。本集團相信環境管理從源頭開始，並應在各級進行培養，藉以培育如何利用及保護環境資源的正面態度。我們支持廢物等級「三R」，即減少使用、回收及循環再用，目的在於控制及盡量減少廢物。

作為系統集成商，我們在日常業務營運中慣常應用到關於排放物的幾個方面：

**廢氣排放** — 愛達利為澳門的工程人員提供汽車，方便其前往建築地盤及客戶的場所。除遵從澳門的第三〇／二〇一六號行政法規(輕型汽車及重型摩托車自接受初次檢驗之日起計滿八年後，須接受每年強制檢驗)外，我們定期檢驗我們的車隊，以確保即時維修或更換任何損毀的排氣管。雖然這並非我們主要的範疇(因我們的車隊約有十輛汽車)，但我們亦極為鼓勵透過汽車共用而提高車隊使用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物管理** — 作為資訊科技設備供應商，包裝物料等固體廢物有系統地進行收集並運往指定的政府資助棄置設施。對於剩餘資源(例如報廢棄置產品)，我們致力確保進行負責任的處理及處置。我們極力支持向慈善機構捐贈剩餘物資。如需要進行處置，愛達利會於處置前將可循環部分(例如紙張及金屬)先行分離，或委託專業回收機構協助處置。

**有害廢料** — 有害廢料並非愛達利主要的範疇。倘我們須處理有害廢料，我們會於獨立貯存前以特製容器穩妥包裝、安全貯存並註有「危險」字樣，然後運往第三方專業機構作安全及合法處置。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持續監察監管發展情況，務求時刻維持合規；
- √ 告知所有受影響的持份者相關法定要求或企業最佳常規；及
- √ 以常識處理造成排放並可能損害環境的情況。

關鍵績效指標A1.1 就上文所述的排放物類型而言，車隊發動機產生的氮氧化物量屬於正常。其他排放物數據(如適用)披露於以下關鍵績效指標及「溫室氣體排放」一節。

關鍵績效指標A1.3 並無產生任何有害廢物，因此該關鍵績效指標並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A1.4 每台設備的包裝物料重量約為0.7千克到4千克，依尺寸而定。該廢物每年重量不到三十噸。

關鍵績效指標A1.5 我們的排放目標為二氧化碳產生量維持在現有水平，乃經合理考慮於辦公時間照明及冷氣機的日常消耗。達致此目標所採取的步驟可參考下文所載關鍵績效指標A2.3。減輕排放的措施及達致的結果可參考上文段落。

關鍵績效指標A1.6 處理非危險廢物的方法、減少廢物措施及所取得的成效載於上文「廢物管理」一段。我們並未訂定減少包裝材料的目標。作為系統集成商，我們向供應商購買設備，其負責包裝的設計。並無產生任何有害廢物。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內容A二：資源使用

鑒於愛達利的業務並不涉及生產元素，作為各種資訊科技相關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及服務的系統集成商，愛達利日常營運所用的資源(如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等)非常少。這方面對我們的成本架構並非重大相關。我們的成本主要涉及向供應商採購設備、相聯運費及保險、員工薪金及福利以及安裝設備及調試系統時委聘承包商。雖然使用天然資源大致上與愛達利並不相關，但我們關注辦公室的電力、用水及燃料消耗情況，因此，我們將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專注改善此等範疇。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灌輸善用資源的文化；
- √ 引入系統性評估資源使用、確保最佳應用的框架；及
- √ 向持份者發出與資源利用有關的任何即期措施／程序。

關鍵績效指標A2.1 用電詳情可參考「溫室氣體排放」一節。

關鍵績效指標A2.2 澳門辦事處每年用水約3,000立方米。

關鍵績效指標A2.3 誠如上文關鍵績效指標A1.5所述，我們就能源使用效率設定的減排目標與排放目標一致，即保持現時水平，乃經合理考慮於辦公時間照明及冷氣機的日常消耗。我們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提高能源的使用效率，例如一、使用節能照明及僅使用透過《能源效益(產品標籤)條例》(香港法例第五百九十八章)引入的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認證的節能電器；及二、鼓勵僱員離開辦公場地(即使屬短暫時間，例如午餐休息)時關閉電燈、電腦及空調，以提高僱員節約能源的意識。

關鍵績效指標A2.4 尋找合適的水源並沒有問題。茶水間及廁用水量被認為合理。倘發現有漏水情況，鼓勵僱員立即向人力資源及行政部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A2.5 所用包裝物料的詳情可參考上文關鍵績效指標A1.4。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內容A三：環境及天然資源

愛達利專門從事資訊科技基礎設計及系統集成，因此，除前節所述者外，我們的業務對環境或天然資源的影響甚微。我們鼓勵僱員實施「三R」及保護自然環境，但由於這與我們的業務並無重大關聯，故我們選擇不對這方面作出報告。關鍵績效指標A3.1(關於各類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以及所採取的管理措施)並不適用。

## 內容A四：氣候變化

隨著我們客戶的地域範圍擴大，近年來，彼等將設備交付至世界各地不同地點尋求我們的協助。貨物的存儲及物流或會受到氣候相關事宜的影響。

**極端天氣** — 颱風及颶風更常發生且風速級別更強，造成航班延誤、轉移或取消，從而可能導致設備派送延誤，在更嚴重的情況下，貨物在運送期間可能損壞或遺失。此外，暴雨或會淹沒貨倉，毀壞存儲的設備，商務差旅亦可能受到該等極端天氣情況的阻礙。由於近年來天氣預測的技術及軟件應用程式突飛猛進，愛達利已實施若干政策以減輕有關風險。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密切留意天氣預測並於預期交通路線受阻時與供應商及客戶提前溝通；
- √ 確保在分銷合約中加入合適的不可抗力條款；及
- √ 使用視頻會議應用程式，以減少商務差旅的必要性。

關鍵績效指標A4.1 本集團並未經歷過任何與氣候相關的事故。可能對我們有潛在影響的有關事宜及為管理該等事宜而實施的政策於上文段落闡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

我們的人才是我們最大的資產，對愛達利的持續增長極為重要。我們堅信在人才及其發展方面投放資源與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持續成功是不可分割的。

###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內容 重要範疇

<b>B一 僱傭</b>	吸引及挽留人才、工作時間及休息時段
<b>B二 健康與安全</b>	職業健康及安全
<b>B三 發展及培訓</b>	學習及培訓
<b>B四 勞工準則</b>	人權
<b>B五 供應鏈管理</b>	供應商評估
<b>B六 產品責任</b>	可靠的服務及產品
<b>B七 反貪污</b>	反貪污及反賄賂
<b>B八 社區投資</b>	貢獻社區

### 內容B一：僱傭

愛達利是平等機會僱主，並奉行多元化及反歧視原則。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嚴格遵從我們經營所在各個司法權區(即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政府頒佈的勞工法例，所有實體均採用最高標準，並恪守其他有關補償及保險、僱傭、僱員晉升及終止受僱的適用法例及規例。就此方面，愛達利的僱員手冊概述所有僱員享有的福利及權利。

**吸引及挽留人才** — 人才是我們成功的關鍵，故我們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僱傭待遇(包括為所有僱員提供利益及福利)，確保吸引並挽留最佳人才，為我們的業務營運效力。在維持獎勵高績效的工作文化下，我們的全面待遇提供酌情獎勵，包括花紅計劃、銷售佣金、購股權、住房津貼、醫療保險及退休保障。此外，我們亦鼓勵僱員爭取作息平衡的生活。除年假外，我們亦設有婚假、產假及恩恤假等政策，協助僱員有效管理工作及生活事務。就個人發展或晉升的工作機會而言，我們鼓勵員工參加認證課程並就此給予獎勵，並於開設新職位時先接受內部申請，然後才進行外部招聘。任何職位晉升均在公平的競爭環境下，根據員工的經驗、表現及與團隊合作能力決定，而不論性別或服務年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工作時間及休息時段** — 作為向客戶提供全天候頂級支援服務的系統集成商，我們許多工程人員須在緊急情況下隨時候命執勤，並於非辦公時間及公眾假期工作。除超時工作補薪外，我們亦會為輪班工作者提供膳食津貼及額外補償。工作時間及休息時段的任何補償均完全遵守當地相關僱傭條例。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集中於持續採用力求卓越的僱傭常規(從甄選至僱員滿足感)；
- √ 保持寬廣的僱傭標準(超越法律規定)；及
- √ 在僱傭常規方面恪守良好監管及評估方法。

關鍵績效指標B1.1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勞動力分析如下：

全職僱員人數	151
按性別	
男性	119
女性	32
按年齡組別	
三十歲以下	9
三十至五十歲	88
五十歲以上	54
按地區	
澳門	119
香港	12
中國內地	2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B1.2 於本年度，僱員流失率如下：

僱員流失率	4.73%
按性別	
男性	4.31%
女性	6.25%
按年齡組別	
三十歲以下	0%
三十至五十歲	3.53%
五十歲以上	7.34%
按地區	
澳門	4.31%
香港	0%
中國內地	10.00%

## 內容B二：健康與安全

愛達利嚴格恪守所有法律規定及行業最佳常規，確保其所有僱員、承包商及客戶享有健康且安全的工作場所。目前的狀況乃根據及遵從澳門的第三七／八九／M號法令(於一九八九年五月二十二日公佈)，並符合香港勞工處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標準(《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五百零九章))以及愛達利實施的其他酌情政策，其涉及：

- 一 工作場所狀況(坐位、空間、時間表／工作量、辦公室用品、防護設備等)；
- 二 工作場所整潔程度及節能情況；
- 三 工作場所環境(空氣質素、照明情況、溫度、噪音及震盪)；
- 四 適當安全措施，預防因火災、爆炸及有毒物質而受傷的風險；
- 五 自行護理設施或條件(其中包括淋浴間、貯物櫃、休息室)；
- 六 為僱員購買的保險(差旅、醫療、意外相關及其他)；及
- 七 隨時取得的急救協助及設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就火災、受傷、觸電／灼傷、於升降機內被困以及虛假／詐欺／恐嚇電話實施應急計劃指引；
- √ 透過制訂妥善的工作標準及預計或迅速解決問題，確保訂有良好的自行控制工作空間常規；
- √ 由客戶、承包商、供應商或任何其他外部實體對所擁有／控制的工作場所／設施進行盡職審查；及
- √ 促進有效的數據收集系統並對其定期審核。

關鍵績效指標B2.1 包括本年度在內的過去三年每年概無因工死亡的事件。

關鍵績效指標B2.2 概無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關鍵績效指標B2.3 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於上述段落提述。我們向員工發送的員工手冊已概述該等措施。消毒劑、膏藥及止痛藥已放置在辦公室。就在建築地盤進行的安裝工程，高級管理層或指定的項目經理將先到訪場地，以確保我們的員工有適當的工作條件。任何受傷情況將需要立即向部門經理報告。

## 內容B三：發展及培訓

人員培訓及發展對愛達利的管理最為重要。隨著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我們必須建立可持續的勞動力並不斷為員工提供培訓，使其掌握新興技術及提供滿足客戶瞬息萬變要求的解決方案。

**學習及培訓** — 我們的培訓及發展方法專注於：

- 一 內部及在職培訓、輪流轉往不同支援團隊以擴大彼等的見識及增進技巧；及
- 二 多個特定知識領域或技能方面的外部培訓，如技術相關(與若干供應商技術相關聯)、管理技巧、個別人員技巧及證書課程(項目管理專業、註冊會計師等)。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制訂長遠培訓及發展策略；
- √ 闡述培訓及發展計劃；及
- √ 定期正規檢討培訓及發展計劃。

關鍵績效指標B3.1 於本年度，受訓員工百分比分析如下：

按性別	
男性	28.57%
女性	6.25%
按類別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3.33%
其他員工	22.79%

關鍵績效指標B3.2 於本年度，各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分析如下：

按性別	
男性	26.96
女性	1.52
按類別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7.51
其他員工	22.91

## 內容B四：勞工準則

愛達利嚴格禁止僱用未成年人士或參與兒童勞工活動。

**人權** — 我們僅會僱用符合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最低年齡規定的人士。兒童勞工及強迫勞動在愛達利經營所在的所有司法權區均被視為刑事罪行，因此我們就此方面保持警惕，包括檢查所有相關夥伴，確保愛達利並無涉及任何非法行為或傷害行為。本集團設有主動告密政策，鼓勵個別人士挺身而出舉報潛在濫用或違法事件而完全不受干擾且不受處分。本集團積極教育其員工以確切明白、辨識及舉報企業瀆職行為，如財政不當行為或識別刑事活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在僱傭慣例中納入有關強迫勞動及兒童勞工的指引；
- √ 持續核實最新法律發展的合規情況；及
- √ 保障記錄任何違法活動的告密者。

關鍵績效指標B4.1 每位新員工的年齡都根據其身份證進行驗證，以確保達到最低年齡要求。每位員工的薪酬經與本集團內及相關司法權區的行業中類似職位相比後釐定。

關鍵績效指標B4.2 於愛達利的整個歷史中，並無發現童工及強制勞工。此類做法應立即終止並向當局報告。

## 內容B5：供應鏈管理

愛達利對「道德、質量、安全及效率」作出承諾，密切監察並經常檢討從供應商評核及採購以至合約簽立及安全管理的營運關鍵程序。我們在整個供應鏈中支持協力合作、互惠互利、符合標準及保持誠信。

**供應商評核** — 儘管愛達利依賴供應商的支持，惟我們在甄選承包商時保持警惕，除了在質量、成本、服務及交付方面，更重視其在下列各方面維持高標準道德、環境及社會責任行為的企業承諾：一、法律及監管合規；二、環保；三、員工人權；四、職業健康及安全；及五、防貪防賄。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每年就甄選供應商的环境及社會風險進行評估；及
- √ 保障記錄任何有關回扣的違法活動的告密者。

關鍵績效指標B5.1 於本年度，合約金額超過1,500,000港元的供應商數目按地區分析如下：

主要供應商數目	28
澳門	8
香港	15
中國內地	1
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亞洲地區	1
美國	1
歐洲	2

關鍵績效指標B5.2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是網絡、監控及資訊科技設備的製造商及其分銷商或經銷商。作為系統集成商，愛達利事先與客戶討論，以聘用擁有最相關及最先進設備以及滿足最終用戶規格要求的供應商。我們對所有的供應商均實施此做法。

關鍵績效指標B5.3 由於我們的大部分供應商為具有上市地位的知名大型網絡、監控及資訊科技設備製造商，我們研究彼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類似文件，以了解行業面臨的道德、環境及社會風險。此外，我們將關注新聞以了解我們的供應商是否涉及任何道德、環境或社會問題。

關鍵績效指標B5.4 我們經常與供應商的前線及管理層舉行會議。於此等會議期間，我們會獲得有關其產品或服務可持續性的最新資料，例如設備是否採用環保材料製造。此外，我們可以就我們對任何環境問題(例如包裝材料)的擔憂與彼等進行溝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內容B六：產品責任

愛達利有關產品責任的受信責任主要環繞審查及挑選負責任及能勝任的供應商及其產品，確保我們向客戶交付優質可靠的產品及服務。

**可靠服務及產品** — 為客戶提供可靠服務及產品是我們的首要任務。我們非常重視對為客戶安裝的產品及系統進行嚴格的盡職檢查，確保有關產品及系統達到客戶的預期業務要求，同時亦符合國際認可的安全標準(例如防止觸電等)。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制訂有關產品責任的正規指引；
- √ 定期評估／修訂產品責任指引；及
- √ 於視為需要時採取行動／積極措施。

關鍵績效指標B6.1 於本年度，出售或付運的產品概無因安全及健康理由而被召回。

關鍵績效指標B6.2 於本年度並無收到與產品及服務有關的正式投訴。任何投訴將記錄在日誌中，負責客戶服務的部門經理將釐定有關投訴是否可通過更換設備或現場服務解決。與客戶的持續溝通將有助於增強彼等對愛達利所提供的設備及服務的信心。

關鍵績效指標B6.3 「愛達利」商標已在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當局註冊。已與供應商訂立附有保護雙方知識產權條款的分銷協議或類似文件。

關鍵績效指標B6.4 作為系統集成商，我們確保從供應商收到的設備於運輸過程中不會損壞，且適合我們客戶的用途。與供應商的分銷協議包括退貨授權條款，該等條款說明客戶報告設備故障時應採取的步驟。

關鍵績效指標B6.5 基本上，於任何商業談判前，愛達利都會與潛在客戶及供應商簽訂保密協議，且有關保密條款將於後續合約中續存。此外，所有員工均被告知數據保護對客戶、供應商及我們自身的重要性，該等責任於員工手冊及每封僱傭函中均有說明。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內容B七：反貪污

愛達利致力以誠信經營業務及符合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法律。這包括遵守一切國內及國外法律、禁止向任何人士(包括公職人員)支付不正當款項或提供利誘。

**反貪污及反賄賂** — 愛達利的政策旨在以誠實及合乎道德的方式經營所有業務。愛達利對於貪污及賄賂絕不容忍，並致力在所有業務交易及關係中，均以專業、公平及誠實的方式行事。在進行業務的正常過程中，我們的一般財務框架主要圍繞根據嚴格的合約條款為及代表客戶採購設備。有關活動受到密切監察，以免出現任何欺詐、挪用或偏私情況。每當進行董事、管理層及其他人員委任，愛達利亦定期進行盡職審查，以免出現潛在利益衝突。

現任或新聘僱員均獲告知相關政策及指引(包括任何更新或修訂)，彼等亦須參與反貪污及反賄賂培訓。倘當局頒佈可能影響我們業務的新法例及規例，我們將向全體僱員提供最新資料及培訓，確保符合該等法例及規例。

愛達利旨在鼓勵員工坦誠，任何人士根據本集團的反貪污及反賄賂政策真誠地提出真實問題，即使結果錯誤，愛達利亦會支持。愛達利採納告密者政策，大力鼓勵個別人士在完全保密且不會被處分的情況下挺身而出作出舉報。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實施有關反貪污及反賄賂常規的指引；及

√ 保障告密者。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本年度，概無針對我們或我們員工提出有關貪污行為的訴訟案件。

關鍵績效指標B7.2 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的描述於上述段落提述。我們向員工發送的員工手冊已概述該等措施。

關鍵績效指標B7.3 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的描述於上述段落提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內容B八：社區投資

愛達利承諾透過積極的社區投資，對內部及外部持份者以及與我們互動的社區發揮正面影響力。

**貢獻社區** — 愛達利致力與我們經營所在社區發展正面關係：

五年多來，我們持續支持澳門展智服務協會(該協會的核心關注事宜是為智力障礙人士提供就業機會)及購買「福米」，於春節期間分發予本集團在澳門及香港的員工及澳門不同的安老院。

我們連續五年與當地餐廳合作，為澳門展智服務協會的不同中心提供餐飲服務。

於本年度，愛達利控股及萬訊分別向澳門不同慈善機構作出捐款，包括澳門明愛、澳門日報讀者公益基金會、澳門四季樂善行及同善堂。

除了為社區中的智力障礙者提供支持外，愛達利亦致力於為有需要人士支援心理健康。於本年度，為支持旨在幫助女性等弱勢群體提升自我認知及緩解情緒壓力的多項慈善活動，萬訊捐贈超市代金券，愛達利控股及一名董事則作出捐款，並遊說外部企業贊助，以提高公眾對心理健康的關注。一名董事亦提供財務支援，幫助本地一名心理治療師啟動社區項目，為經濟困難人士提供心理輔導及康復服務。

展望未來，我們的目標是加深對社區及其需要的認識。我們將繼續開拓不同渠道及平台，對當地社區作出有意義的貢獻。

##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對企業經營所在或相關社區的參與性質及程度的定義。

關鍵績效指標B8.1 我們的專注貢獻領域為支持弱勢社群的身心福祉。

關鍵績效指標B8.2 我們在專注範疇所動用的資源於上述段落提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C) 溫室氣體排放

能源直接(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產生自我們的十輛汽車消耗的燃料。其於本年度產生的二氧化碳當量約為三十九公噸。

能源間接(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產生自位於不同地點的各辦公室用電量。本集團位於澳門的最大辦公室於本年度產生的二氧化碳當量約為二百七十七公噸，而香港辦公室則約為十八公噸。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二氧化碳當量呈現，並根據《溫室氣體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準則(二〇〇四年)》計算。

我們採用計算方法測量範疇一及範疇二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針對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我們根據本年度相關開支推算出燃料消耗量，再乘以排放系數。

就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而言，碳足跡可直接從每月電費賬單中獲取(澳門)，或透過將用電量乘以排放系數計算得出(香港)。

進行計算時，假設所使用的排放系數能準確反映燃料及用電的平均排放強度。

由於自海外供應商提取設備及向不同海外位置的客戶交付設備帶來使用貨運服務的需求，承運商會產生碳排放。儘管排放數據無法獲得，惟我們已採取步驟，通過一、貨物整合；及二、在可能情況下委聘使用節能車隊、取得碳減排認證或繼續在節能措施方面投資的承運商，從而減輕有關氣體的排放。

#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本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一。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的利潤及本集團於該日期的財務狀況載於第五十三至五十六頁的財務報表。

董事建議就本年度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上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的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第一百三十三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股本、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債券

本年度，本公司的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 本公司上市證券購買、贖回或出售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公司法》條文計算的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88,612,000港元，其中6,161,000港元已獲建議作為本年度的末期股息。

##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作出的慈善捐款合共為359,000港元。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本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的57.67%，其中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27.07%。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的48.76%，其中來自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17.21%。

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股本的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質權益。

## 董事

於本年度的董事為：

執行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執行董事：

關鍵文

羅嘉雯

非執行董事：

何偉中

馮祈裕\*

王祖安\*

黃國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公司細則》第八十七條的規定，何偉中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彼符合資格，願膺選連任。為遵守《守則》，羅嘉雯及黃國權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願膺選連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兩年。

本公司認為馮祈裕、王祖安及黃國權為獨立人士。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十二至十五頁。

## 董事服務合約

有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連任的董事均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其他酬金由董事會參考董事職責、責任以及本集團表現及業績後釐定。

## 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

於本年度，存在《公司條例》界定生效的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三十所披露的詳情外，於本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在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 管理合約

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七及八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有關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股本的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公司	總計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一	—	357,945,500	357,945,500	58.10
關鍵文	二	22,952,500	—	22,952,500	3.73
羅嘉雯	三	3,292,500	—	3,292,500	0.53
馮祈裕	四	210,000	—	210,000	0.03
		<u>26,455,000</u>	<u>357,945,500</u>	<u>384,400,500</u>	<u>62.39</u>

### 附註：

- 一、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以ERL的名義持有。ER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全資擁有公司OHHL持有。
- 二、關鍵文的個人權益包括22,952,500股股份。
- 三、羅嘉雯的個人權益包括3,292,500股股份。
- 四、馮祈裕的個人權益包括210,000股股份。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作計劃，旨在向曾經或將要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給予獎勵，並鼓勵彼等繼續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

根據計劃，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之較高者：一、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二、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三、股份的面值。

董事或會酌情邀請參與者按認購價認購購股權。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1,611,500股，佔本公司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

根據計劃，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與該期間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特別批准而授出的購股權除外)涉及的任何股份合計時，因行使已授予每位承授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在作出要約時就任何特定購股權將予決定及知會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計劃的條款行使，而該期間的到期日不得遲於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計劃已獲採納，自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起計為期十年。

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其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通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獲得利益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能夠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有關權利。

# 董事會報告



## 重大合約

José Manuel dos Santos所擁有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合約權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三十。

除本集團內公司間簽訂的合約及上述交易外，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並無簽訂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於本年度期間或年末仍然有效的其他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三百三十六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本公司獲悉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主要股東權益。該等權益為上文所披露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擁有以外的權益：

好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本的百分比
ERL	一	公司	357,945,500	58.10
OHHL	一	公司	357,945,500	58.10
李漢健	二	家族	357,945,500	58.10

附註：

- 一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以ERL的名義持有。ER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全資擁有公司OHHL持有。
- 二 李漢健(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配偶)被視為擁有José Manuel dos Santos全部股權的權益。

## 關連交易

於財務報表附註三十內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根據《GEM上市規則》構成關連交易。然而，由於該等交易低於《GEM上市規則》第20.74條項下之最低豁免水平，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第二十章的股東批准及披露以及其他規定。

# 董事會報告

## 足夠公眾持股量的確認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37D(一)條，本公司在此確認就股份而言，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符合適用的公眾持股量要求(即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為36.14%。

	佔本公司股本的 百分比
ERL	58.10
ERL的一致行動人士	1.47
關鍵文	3.73
羅嘉雯	0.53
馮祈裕	0.03
公眾持股量	36.14
	<u>100.00</u>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維持《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及其續聘為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香港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統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五十三至一百三十二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且亦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以下各事項而言，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的描述已在各事項中說明。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所描述的責任，包括與此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程序的效能，該等程序以回應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計。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為應對以下事項進行的程序，均為我們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估值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為31.4百萬港元，約佔貴集團總資產的6.3%，其按公平值計量且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三級，原因為其公平值使用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釐定。

貴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對投資進行估值。外部估值師已應用估值技術確定該於活躍市場未有報價的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該估值技術(尤其為該等包括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涉及主觀判斷及假設。該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所依據的關鍵輸入數據及假設的變動可能對該非上市投資於報告期末的估值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對報告期內確認的公平值變動產生重大影響。

有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三、十六及三十二。

我們評估非上市股權投資的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估值師的客觀性及專業性；
- 評估估值師採納的估值方法；
- 審閱及測試用於非上市股權投資估值的輸入數據及假設；及
- 邀請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貴集團非上市股權投資估值的主要假設及方法，如市場可資比較公司、估值倍數及缺乏市場流通性的影響，並根據可獲得的市場資料檢查所用的若干輸入數據。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年報內包含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按照一九八一年《百慕大公司法》第九十條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洛鋒(職業證書編號：P07896)。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五	<b>584,122</b>	604,794
銷售成本		<b>(471,008)</b>	(486,738)
毛利		<b>113,114</b>	118,056
其他虧損	五	<b>(1,468)</b>	(608)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b>(19,951)</b>	(30,315)
行政費用		<b>(81,554)</b>	(80,736)
財務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b>(3,345)</b>	(2,613)
經營利潤		<b>6,796</b>	3,784
融資收入		<b>2,715</b>	3,059
融資成本	七	<b>(756)</b>	(656)
融資收入－淨額		<b>1,959</b>	2,403
除稅前利潤	六	<b>8,755</b>	6,187
所得稅(開支)/抵免	十	<b>(16)</b>	1,441
本年度利潤		<b>8,739</b>	7,628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b>11,092</b>	10,275
非控制性權益		<b>(2,353)</b>	(2,647)
		<b>8,739</b>	7,62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十二	<b>1.80港仙</b>	1.67港仙

#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利潤		<b>8,739</b>	7,628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債務投資：			
公平值變動		<b>(1,005)</b>	1,590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虧損之重新分類調整			
－ 減值虧損		<b>2,841</b>	2,440
出售債務工具轉撥至損益		<b>2,508</b>	835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b>(1,295)</b>	757
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b>3,049</b>	5,622
往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			
公平值變動	十六	<b>1,065</b>	(6,007)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b>4,114</b>	(385)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b>12,853</b>	7,243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b>15,206</b>	9,890
非控制性權益		<b>(2,353)</b>	(2,647)
		<b>12,853</b>	7,243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十三	2,888	1,809
使用權資產	十四(甲)	741	1,91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十五	-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	十六	31,438	30,37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十六	27,293	31,769
非流動資產總值		<b>62,360</b>	65,866
<b>流動資產</b>			
存貨	十七	37,765	20,564
貿易應收款	十八	174,979	185,426
合約資產	二十	56,049	70,202
預付款項		62,001	64,626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十九	8,462	6,99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十六	4,651	93
已抵押存款	二十一	-	3,4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十一	90,981	39,119
流動資產總值		<b>434,888</b>	390,498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	二十二	113,829	125,24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二十二	43,136	34,989
合約負債	二十四	69,881	53,723
計息銀行借款	二十三	19,318	5,725
租賃負債	十四(乙)	766	1,168
應付稅項		4,386	4,458
保證撥備	二十五	28,295	19,392
流動負債總額		<b>279,611</b>	244,702
流動資產淨值		<b>155,277</b>	145,79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217,637</b>	211,662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十四(乙)	—	765
<b>資產淨值</b>		<b>217,637</b>	<b>210,897</b>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二十六	61,771	61,771
儲備	二十七	167,774	158,729
		<b>229,545</b>	220,500
非控制性權益		(11,908)	(9,603)
<b>總權益</b>		<b>217,637</b>	<b>210,897</b>

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董事  
羅嘉雯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附註 二十六)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 三十四)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計量的 財務資產的 公平值儲備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 二十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二十七)	匯率波動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二十七)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61,771	85,354	7,085	702	27,568	35,549	49	4,480	(5,787)	216,771	(6,956)	209,815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 度利潤	-	-	-	-	-	-	-	-	10,275	10,275	(2,647)	7,628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	-	(6,007)	-	-	-	-	(6,007)	-	(6,00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債務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	-	-	-	1,590	-	-	-	-	1,590	-	1,59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債務工具的減值虧損	-	-	-	-	2,440	-	-	-	-	2,440	-	2,440
重新分類至損益—出售債務工具後 與海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	-	-	-	-	835	-	-	-	-	835	-	835
	-	-	-	-	-	-	-	757	-	757	-	757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1,142)	-	-	757	10,275	9,890	(2,647)	7,243
已付二〇二三年末期股息	十一	(6,161)	-	-	-	-	-	-	-	(6,161)	-	(6,161)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771	79,193*	7,085*	702*	26,426*	35,549*	49*	5,237*	4,488*	220,500	(9,603)	210,897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附註 二十六)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 三十四)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計量的 財務資產的 公平值儲備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 二十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二十七)	匯率波動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二十七)			儲備 千港元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61,771	79,193	7,085	702	26,426	35,549	49	5,237	4,488	220,500	(9,603)	210,897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11,092	11,092	(2,353)	8,739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	-	1,065	-	-	-	-	1,065	-	1,06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債務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	-	-	-	(1,005)	-	-	-	-	(1,005)	-	(1,00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債務工具的減值虧損		-	-	-	-	2,841	-	-	-	-	2,841	-	2,841
重新分類至損益—出售債務工具後 與海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		-	-	-	-	2,508	-	-	-	-	2,508	-	2,508
		-	-	-	-	-	-	-	(1,295)	-	(1,295)	-	(1,295)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5,409	-	-	(1,295)	11,092	15,206	(2,353)	12,853
註冊成立附屬公司		-	-	-	-	-	-	-	-	-	-	48	48
已付二〇二四年末期股息	十一	-	(6,161)	-	-	-	-	-	-	-	(6,161)	-	(6,161)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771	73,032*	7,085*	702*	31,835*	35,549*	49*	3,942*	15,580*	229,545	(11,908)	217,637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綜合其他儲備167,774,000港元(二〇二四年：158,729,000港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除稅前利潤：		<b>8,755</b>	6,187
調整：			
融資收入 — 淨額		<b>(1,959)</b>	(2,403)
將存貨撇減／(撇減撥回)至可變現淨值	六	<b>833</b>	(246)
財務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六	<b>3,345</b>	2,613
保證撥備		<b>14,417</b>	19,152
虧損合約撥備	二十二	<b>3,804</b>	3,46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 的虧損淨額(出售時自權益轉撥)	五(丙)	<b>2,496</b>	83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虧損		<b>—</b>	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十三	<b>841</b>	7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十四(甲)	<b>1,181</b>	1,392
		<b>33,713</b>	31,786
存貨(增加)／減少		<b>(18,034)</b>	4,635
貿易應收款減少／(增加)		<b>10,439</b>	(19,473)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b>14,151</b>	(16,585)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按金增加		<b>(822)</b>	(2,877)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b>16,158</b>	(198)
貿易應付款減少		<b>(11,418)</b>	(2,88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增加		<b>5,964</b>	8,048
虧損合約撥備減少		<b>(1,621)</b>	(374)
保證撥備減少		<b>(5,514)</b>	(13,673)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b>43,016</b>	(11,593)
租賃負債利息部分	十四(丙)	<b>(76)</b>	(62)
已付所得稅		<b>(186)</b>	(29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42,754</b>	(11,94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42,754</b>	(11,945)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2,715	3,059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	(1,919)	(819)
購買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	(16,223)	(14,458)
出售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所得款項	16,637	14,71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b>1,210</b>	2,494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新銀行貸款	50,402	5,725
償還銀行貸款	(36,809)	-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680)	(594)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48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173)	(1,407)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3,470	-
已付股息	(6,161)	(6,16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9,097</b>	(2,437)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53,061</b>	(11,88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119	50,280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199)	727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90,981</b>	39,119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十一 <b>90,981</b>	39,119

# 財務報表附註

## 一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在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集團主要在資訊科技、網絡及監控領域為客戶提供設計、供應、安裝及維護的整套解決方案和開發定制軟件。本集團與眾多知名跨國廠商緊密合作，致力為澳門、香港和中國內地客戶提供高質量、尖端和度身訂做的資訊科技基礎建設，為他們提供資源配置優化、運營效率提升並增強網絡安全的技術和解決方案。

多年來，本集團致力在核心業務中追求卓越，並為公營機構以及電訊、網際網絡、教育、醫療、博彩及酒店業開發一套能力全面的資訊科技、網絡、監控及軟件解決方案。本集團將繼續為未來的資訊科技行業應用尋求最新技術，特別對目前因基礎建設的限制而屬不可行的技術。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ERL及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OHHL。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間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廣州市愛達利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元	54	在中國內地經營設計、銷售與安裝 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自動 化、定制及整合；及提供技術支 援服務
廣州愛達利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港元	100	在中國內地經營設計、銷售與安裝 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自動 化、定制及整合；及提供技術支 援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



## 一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間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萬訊電腦科技有限公司 (「萬訊」)	澳門，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澳門圓	100	在澳門提供電腦軟件、硬件及系統集成服務
思創必達科技服務 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000股普通股	60	在香港提供訊息與通訊技術託管服務、管理服務及雲服務
VDT Operator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1,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在東帝汶投資控股
Vodatel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在澳門投資控股；經營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自動化、定製及整合；及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愛達利網絡(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2股	100	在香港銷售數據網絡系統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Vodatel Systems (HK)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1,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在香港提供倉庫服務
Vodatel Systems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1,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普通股	100	在澳門銷售數據網絡系統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

### (甲)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股權投資及債務工具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可以或有權從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分享非固定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目前的能力指示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普遍假設大多數表決權導致控制權。倘本公司擁有被投資方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不足大多數，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一)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二)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三)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會引致非控制性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述的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甲) 編製基準(續)

####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匯率波動儲備；並於損益中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過往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其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者相同。

### (乙)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二十一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之修訂。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或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二十一之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可否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實體在缺乏可兌換性的計量日應如何估計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有關資料，以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與海外附屬公司用來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可互相交換，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此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財務工具：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八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香港會計準則》一財務報表的呈列、《香港會計準則》八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香港會計準則》三十六資產減值及《香港會計準則》三十七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財務報表中關於不確定性的披露說明性例子的修訂，並在相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新增說明性例子。該等例子反映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的現有規定，即須使用與氣候相關的例子，在財務報表中報告不確定性所產生的影響。因此，該等修訂並無生效日期或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考慮該等說明性例子中的指引。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丙)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應用(如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八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附註(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十九及其修訂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附註(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之修訂	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附註(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之修訂	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附註(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及 《香港會計準則》二十八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出資(附註(三))
《香港會計準則》二十一之修訂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之呈列貨幣(附註(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十一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 及《香港會計準則》七之修訂(附註(一))

附註：

(一) 於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二) 於二〇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三)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丙)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於下文載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八取代《香港會計準則》一。儘管《香港會計準則》一的多個章節已被納入而變動有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八就損益表內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項新界定小計。其亦規定於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組合(合併及分類)及位置提出更嚴格的要求。若干先前已納入《香港會計準則》一的規定移至《香港會計準則》八，並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八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八，對《香港會計準則》七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三十三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三十四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有輕微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八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於二〇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訂規定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八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九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的附屬公司，且無公共受託責任，並須擁有一間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九於二〇二五年四月修訂，將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通過的一套財務報告準則及解釋公告，包括其將前身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刊發的所有《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公告均納入應用該準則的合資格標準中。該準則於二〇二五年十月進一步修訂，以(一)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九中刪除披露目標；(二)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的財務負債相關的披露要求；及(三)將與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相關的披露要求改為引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八，適用於使用該等指標的實體。該修訂允許提早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其並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九及其修訂。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考慮於其特定財務報表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九及其修訂。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丙)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財務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澄清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以在達致特定標準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之前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財務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性的財務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性。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性的財務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進行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對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性的財務工具之投資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初始應用日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使用事後判斷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提早應用與財務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之修訂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澄清範圍內合約「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指定對沖項目的要求。該等修訂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的財務業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獲豁免情況相關的修訂應追溯應用。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使用事後判斷的情況下重列。與對沖會計有關的該等修訂應前瞻性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之修訂將同時應用。預期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及《香港會計準則》二十八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之修訂*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及《香港會計準則》二十八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規定的不一致之處。該等修訂規定，當資產出售或出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悉數確認來自一項下游交易的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前瞻性地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及《香港會計準則》二十八之修訂的先前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丙)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二十一之修訂規定，須按期末匯率將非惡性通貨膨脹功能貨幣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該等修訂亦規定，若實體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則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二十九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第三十四段，透過對比較數字應用一般價格指數對功能貨幣屬非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之境外業務比較數字進行重列。該等修訂引入若干額外披露要求。該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第十一冊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及隨附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實施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及《香港會計準則》七之修訂。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該等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第B三十八段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實施指引第IG一、IG十四及IG二十B段的若干措辭，以達到簡化的目的或與本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中所用的概念及術語保持一致。此外，該等修訂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實施指引不一定闡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七所述段落的所有規定，亦不會增加額外規定。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該等修訂明確說明，當承租人確定租賃負債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並未處理承租人如何區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租賃所界定的租賃修訂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終止租賃負債。此外，該等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附錄甲中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的混淆情況。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該等修訂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第B七十四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其他各方(作為其實際代理人行事)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種示例，從而消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第B七十三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丙)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會計準則》七：繼先前刪除「成本法」後，該等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七第三十七段中以「按成本」取代「成本法」。該等修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丁) 重大會計政策

#### (一)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於其持有不少於20%表決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本集團根據權益會計法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為使任何可能存在的不同會計政策保持一致，本集團已作出調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綜合收益表。此外，倘於聯營公司直接確認的權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對銷，惟未變現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除外。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二)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其股權投資及債務投資。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時收取或轉讓負債時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並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可接達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數據以計量公平值，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其公平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於公平值層級分類，詳情如下：

- 第一層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 — 基於估值技術，而對該技術而言，當中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層 — 基於估值技術，而對該技術而言，當中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

就按持續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以決定層級內各級之間有否出現轉撥。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三) 非財務資產減值

當有跡象顯示存在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合約資產、財務資產及非流動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在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如果公司資產的部分賬面值可以在合理和一致的基礎上分配，則將其分配給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配給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開支類別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時產生的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須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確認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存在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的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四)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方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壹) 有關方為個人或該人士的直屬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屬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貳) 倘以下任何條件適用，則有關方為實體：

-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另一家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該實體受(壹)定義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五) 物業、機器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該項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地點以供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例如維修及維護，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內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重大檢測的開支於該資產的賬面值撥作資本列為重置。當物業、機器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需不時更換，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及相應作出折舊處理。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乃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折舊。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20%(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20%至50%
汽車	20%
展示設備	33 $\frac{1}{3}$ %

倘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各部分有不同使用年期，該項目各部分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每一部分獨立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調整。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包括初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再帶來未來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表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盈虧為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六)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為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 (壹)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以資產的租期與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折舊如下：

樓宇

兩年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六)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貳)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由於租賃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本集團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予以上調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予以調減。此外，如有修改、租賃年期出現變動、租賃付款發生變化(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出現變動，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予以重新計量。

##### (參)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其辦公室短期租賃(即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十二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七)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 (壹) 初步確認及計量

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隨後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財務資產分類取決於該財務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的貿易應收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財務資產。不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乃根據下文附註二(丁)(十七)所載的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客戶合約收益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財務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未償還本金及本金利息的現金流。

本集團管理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財務資產以產生現金流。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出售財務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財務資產以旨在持有財務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的財務資產則以旨在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

須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訂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七)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 (貳) 其後計量

財務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債務工具)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相同的方式計量。其餘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於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表。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倘股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三十二*財務工具：呈報*的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本集團可選擇將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本財務資產的收益及虧損一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表。當確立支付權，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倘本集團自該等所得款項作為收回財務資產一部分成本而獲益則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綜合收益入賬。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七)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 (叁)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或一項財務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財務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於下列情況下將首先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剔除)：

- 收取該項資產的現金流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的現金流的權利，或根據「轉付」安排，在無嚴重延誤的情況下，已承擔全數支付第三方已收現金流的責任；及
  - 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
  - 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的現金流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是否保留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當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將繼續確認所轉讓的資產，惟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的程度為限。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轉讓資產的方式作出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需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八)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持有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按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將包括出售持有的抵押品的現金流或對合約條款而言不可或缺的其他信用增強措施。

#### (壹) 通用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步確認後未有大幅上升的信貸風險而言，計提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自初步確認後大幅上升的信貸風險而言，須計提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大幅上升。當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財務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事件的風險與財務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事件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三十日，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當合約付款逾期十八個月，本集團認為財務資產出現違約。本集團基於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包括本集團採取的信貸風險控制常規及逾期九十日的財務資產過往可收回率，推翻九十日逾期的違約推定。然而，當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不可能在本集團採取任何信用增強措施前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時，本集團亦可能認為該財務資產違約。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八) 財務資產減值(續)

##### (壹) 通用方法(續)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應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方法。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運用一切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以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視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於評估時，本集團重新評估債務投資的外部信貸評級。本集團訂有政策，每十二個月計算該等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開始以來債務投資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撥備會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財務資產在合理預期無法收回合約現金流時撇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及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根據通用方法進行減值，並根據以下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階段分類(不包括下文詳述應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

- 第一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無大幅提升的財務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二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大幅提升但並非信貸減值財務資產的財務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但並非購入或源生的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八) 財務資產減值(續)

##### (貳) 簡化方法

對於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或當本集團使用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時，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照債務人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 (九) 財務負債

##### (壹) 初步確認及計量

財務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如適用)。

所有財務負債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計息銀行借款。

##### (貳) 其後計量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計息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終止確認負債及透過實際利率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的融資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十)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於該負債的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財務負債被另一項來自相同借貸人且條款有重大不同的財務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訂，該等取代或修訂按終止確認原負債並確認一項新負債處理，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 (十一) 抵銷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目前擁有可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付負債時予以抵銷，而有關淨額於資產負債表列賬。

#### (十二)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確定。購入存貨的成本乃於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是根據估計售價減作出銷售所需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 (十三)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現金，以及為履行短期現金承諾而持有的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短期高流動存款。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呈列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現金，以及上文所界定的短期存款，減去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十四)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有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則確認撥備，前提為須能可靠估計該責任所涉及的金額。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撥備確認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在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導致貼現現值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表中的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保修期內就項目銷售的保證計提撥備。本集團基於維修及重置程度的預期初步確認該等已授出保證型保修的撥備，以確保產品運作無礙，且按客戶於合約訂明的要求操作。相關保修成本會每年調整。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並非於損益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不會於損益確認，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業務所在地區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以預期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準與其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十五) 所得稅(續)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當遞延稅項負債自商譽或非業務合併交易中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產生，且在該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如該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且在可預見的未來可能不會被撥回。

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可抵扣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務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予以抵銷時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當與可抵扣暫時差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自非業務合併交易中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產生，且在該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只在暫時差額在可預見未來可能被撥回，且有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將其相應扣減。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應的數額。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十五)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將資產變現或償還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並以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付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付負債的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 (十六) 政府補助

如能合理確保將獲得補助，且所有附帶條件將得到遵守，則政府補助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有系統地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確認為收入。

#### (十七) 收益確認

##### (壹) 客戶合約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物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物或服務有權獲得代價的金額確認。

當合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則為估計本集團就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作為交換的代價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且受限制，直至有關可變代價的不確定性其後獲解決時，本集團不太可能就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進行重大收益撥回為止。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十七) 收益確認(續)

##### (壹) 客戶合約收益(續)

當合約包含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轉讓貨品或服務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組成部分時，收益按應收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與客戶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進行貼現。當合約包含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組成部分時，根據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息法計入合約負債應計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所承諾貨品或服務轉讓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交易價格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的實際權宜方法而並無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進行調整。

##### 項目銷售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自動化、定製及整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的收益，乃隨時間按合約的完成階段確認，惟合約完成階段及合約工程的總結算價值須能可靠地計量。

部分合約包括多項應交付的產品，如硬件銷售及相關安裝服務。然而，安裝可由另一方進行，故列為獨立履約責任。

倘合約包括多項履約責任，則交易價格會根據獨立的銷售價格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就該等合約而言，硬件收益按交付硬件、轉移合法所有權及客戶接收硬件的時間點確認。服務收益乃按於報告期末所提供的實際服務確認。

客戶按付款時間表支付固定金額。倘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超出付款，則確認合約資產。倘付款超出所提供的服務，則確認合約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十七) 收益確認(續)

##### (壹) 客戶合約收益(續)

###### 服務銷售

本集團向最終用戶銷售維修服務。提供維修服務的定價合約之收益一般於提供服務期間隨時間以直線法於合約期確認。該等服務按定價合約提供，合約期一般介乎一年以下至三年。

##### (貳)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根據應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按將財務工具的預期年期或更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財務資產之賬面淨值的貼現率確認。

#### (十八) 合約資產

倘本集團在根據合約條款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前透過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而履約，則就有條件的已賺取代價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詳情載於財務資產減值相關會計政策。當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

#### (十九)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在本集團轉讓相關貨物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款項或款項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向客戶轉移相關貨物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二十) 其他僱員福利

##### (壹)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界定供款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的基本薪金百分比作出，並按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付時於綜合損益表中入賬。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作出強積金計劃供款時悉數歸屬於僱員。

本公司於澳門營運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由澳門政府設立的社會保障基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每月繳付固定供款，以滿足社會保障基金計劃的最低強制性要求，從而提供資金。

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的20%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成為應付時於損益表中入賬。

##### (貳) 離職福利

本集團在不能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離職福利。

#### (二十一)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資金借貸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 (二十二)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十三) 外幣

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其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決定自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採用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入賬的外幣交易初步按其各自於交易日當時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計值且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且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損益，按照與確認項目公平值變動損益一致的方式處理(即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中確認公平值損益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於釐定初步確認相關資產、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開支或收入的匯率時，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所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當日。倘涉及多筆預付款項或預收款項，本集團會釐定每次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日期。

中國內地及澳門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分別為人民幣及澳門圓。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其損益表按與交易日相近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儲備中與該項海外業務有關的累計金額於損益表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 會計政策(續)

### (丁)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二十四) 虧損合約

倘本集團有虧損合約，合約項下的現有責任作為撥備確認及計量。然而，於個別虧損合約作出撥備前，本集團確認用於該合約的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減值虧損。

虧損合約指履行合約項下責任不可避免的成本(即本集團因合約而無法避免的成本)超過預期將根據該合約獲取之經濟效益的合約。合約項下不可避免的成本反映退出合約的最低成本淨額，即履行合約的成本與因未履行合約而產生的任何補償或處罰中的較低者。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即增量成本及與合約活動直接相關的成本分配)。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 重大會計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金額以及其附隨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的主要假設概述如下，該等假設具有導致下一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甲)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按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計算。

撥備矩陣初步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而制定。本集團會利用前瞻性資料校準該矩陣以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預期於明年轉差，並可能導致科技行業違約數量增加，則本集團會調整過往違約率。本集團已於各報告日更新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所產生的變動。

對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連性進行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易受情況變動及預測經濟狀況影響。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預測經濟狀況亦未必能代表日後客戶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十八及附註二十披露。

#### (乙) 保證撥備

本集團確定合約條款及條件中呈列的保證型保修，以確保產品應無缺陷且符合客戶要求。管理層基於過往或有關要求履行本集團責任的資料估計未來保修相關撥備。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 重大會計估計(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 (丙)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存貨賬齡分析，並就識別為不再可回收或適用的陳舊及滯銷存貨計提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發票價及當前市況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按產品類別於各結算日審閱存貨，並就陳舊產品計提撥備。

#### (丁) 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平值

非上市股權投資乃根據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估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二。該估值要求本集團決定可資比較公眾公司(同業公司)並選擇價格倍數。此外，本集團對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作出估計。本集團將該投資的公平值分類為第三級。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平值為31,438,000港元(二〇二四年：30,373,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十六及附註三十二。

## 四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基於地理位置組織為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甲) 澳門與香港；及

(乙) 中國內地。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執行董事主要根據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然而，彼等亦會每月獲取有關分部收益及資產的資料。

分部資產不包括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 經營分部資料(續)

本年度	澳門與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9,647	2,263	11,910
<b>分部業績</b>			
<i>對賬：</i>			
折舊 — 物業、機器及設備			(841)
折舊 — 使用權資產			(1,181)
融資收入淨額			2,71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的虧損			(2,49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減值			(1,352)
除稅前利潤			8,755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417,959	15,907	433,866
<i>對賬：</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31,944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			31,438
資產總值			497,248
<b>其他分部資料</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及合約資產減值	(1,993)	-	(1,993)
所得稅開支	(14)	(2)	(16)
折舊	(1,741)	(281)	(2,022)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1,817	102	1,919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 經營分部資料(續)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澳門與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23,693	(14,453)	9,240
分部業績			
對賬：			
折舊 — 物業、機器及設備			(789)
折舊 — 使用權資產			(1,392)
融資收入淨額			2,40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的虧損			(83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減值			(2,440)
除稅前利潤			6,187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384,542	9,587	394,129
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31,862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			30,373
資產總值			456,364
其他分部資料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回	256	—	256
所得稅抵免/(開支)	1,448	(7)	1,441
折舊	(1,880)	(301)	(2,181)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809	10	819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 經營分部資料(續)

### (甲) 地區資料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澳門與香港	454,142	437,719
中國內地	129,980	167,075
收益總額	584,122	604,794

### (乙)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約158,139,000港元(二〇二四年：129,920,000港元)的收益來自於澳門與香港分部的單組外部客戶。

## 五 收益及其他虧損

### (甲) 收益分類資料

下表顯示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及自過往期間已達成履約責任確認的本報告期已確認收益金額：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 自動化、定制及整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36,043	35,649

# 財務報表附註



## 五 收益及其他虧損(續)

### (乙) 履約責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的款項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預計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一年內	<b>22,296</b>	28,612
一年後	<b>16,358</b>	12,837
總計	<b>38,654</b>	41,449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且預期於一年後確認為收益的交易價格款項與提供技術服務(履約責任將於四年內達成)有關。所有其他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上文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 (丙) 其他虧損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財務資產的虧損	<b>(2,496)</b>	(835)
其他	<b>1,028</b>	227
其他虧損總額	<b>(1,468)</b>	(608)

# 財務報表附註

## 六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b>301,548</b>	331,324
所提供服務之成本		<b>168,627</b>	155,464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十三	<b>841</b>	7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十四(甲)	<b>1,181</b>	1,392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十四(丙)	<b>526</b>	463
核數師酬金		<b>1,460</b>	1,46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袍金(附註八))：			
工資及薪金		<b>73,489</b>	76,861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附註(甲))		<b>200</b>	208
社會保障開支		<b>845</b>	798
總計		<b>74,534</b>	77,867
匯兌差額淨額		<b>76</b>	59
財務及合約資產減值：			
貿易應收款減值／(減值撥回)	十八	<b>8</b>	(201)
合約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二十	<b>2</b>	(5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債務投資的減值		<b>1,352</b>	2,440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減值		<b>1,983</b>	429
總計		<b>3,345</b>	2,613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撇減撥回)		<b>833</b>	(246)
產品保證撥備－額外撥備(計入所提供服務成本)	二十五	<b>14,417</b>	19,152
虧損合約撥備－額外撥備(計入所提供服務成本)	二十二	<b>3,804</b>	3,460
利息收入		<b>(2,715)</b>	(3,059)
政府補助(附註(乙))		<b>(339)</b>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虧損		<b>–</b>	7

附註：

(甲) 並無本集團作為僱主可能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沒收供款。

(乙) 並無有關該等補助的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財務報表附註



## 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680	594
租賃負債利息	76	62
總計	756	656

## 八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年度內的酬金(根據《GEM上市規則》、《公司條例》第三百八十三(一)(甲)、(乙)、(丙)及(己)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披露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袍金	870	870
其他酬金：		
薪金	8,926	8,677
績效掛鈎花紅	2,700	2,7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	24
小計	11,650	11,401
總計	12,520	12,271

### (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馮祈裕	120	120
王祖安	120	120
黃國權	120	120
總計	360	360

於本年度，並無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二〇二四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 八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 (乙)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績效 掛鈎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b>本年度</b>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130	5,736	850	–	6,716
關鍵文	130	1,440	1,000	–	2,570
羅嘉雯	130	1,750	850	24	2,754
小計	390	8,926	2,700	24	12,040
非執行董事：					
何偉中	120	–	–	–	120
<b>總計</b>	<b>510</b>	<b>8,926</b>	<b>2,700</b>	<b>24</b>	<b>12,160</b>

截至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130	5,569	850	–	6,549
關鍵文	130	1,400	1,000	–	2,530
羅嘉雯	130	1,708	850	24	2,712
小計	390	8,677	2,700	24	11,791
非執行董事：					
何偉中	120	–	–	–	120
<b>總計</b>	<b>510</b>	<b>8,677</b>	<b>2,700</b>	<b>24</b>	<b>11,911</b>

關鍵文及羅嘉雯兼任總裁。彼等共同履行行政總裁職能。

於本年度，概無有關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任何安排。

# 財務報表附註



## 九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本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董事(二〇二四年：三名董事)，彼等之酬金詳情已載列於上文附註八。本年度餘下兩名(二〇二四年：兩名)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的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122	1,904
績效掛鈎花紅	120	835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	18
總計	<b>2,263</b>	<b>2,757</b>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總計	<b>2</b>	<b>2</b>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高級管理層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〇二五年	二〇二四年
低於500,000港元	2	–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5	8
高於1,000,000港元	5	5
總計	<b>12</b>	<b>13</b>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擁有自過往年度結轉的可用稅項虧損，因此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及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其他地區的應課稅利潤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本年度於澳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已按12%(二〇二四年：12%)的稅率計提澳門補充稅。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澳門補充稅		
本年度支出	158	32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4)	(1,772)
即期－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	7
總計	16	(1,441)

按本集團大多數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利潤適用的稅項開支／(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抵免)對賬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利潤	8,755	6,187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089	88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144)	(1,765)
毋須課稅的收入	(4,252)	(5,533)
不可扣稅的開支	502	860
過往期間已動用稅項虧損	(1,011)	(783)
未確認稅項虧損	2,832	5,69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抵免)	16	(1,441)

待相關稅務機關同意後，本集團有稅務虧損39,669,000港元(二〇二四年：34,873,000港元)可無限期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以及29,681,000港元(二〇二四年：73,974,000港元)就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而言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由於出現虧損的附屬公司已產生該等虧損一段時間，並視為不太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稅項虧損，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一 股息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一每股0.01港元(二〇二四年：0.01港元)	<b>6,161</b>	6,161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十二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年度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本年度已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616,115,000股(二〇二四年：616,115,000股)計算。

本公司於本年度及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股份。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計算：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b>11,092</b>	10,275

  

	股份數目	
	二〇二五年 (千股)	二〇二四年 (千股)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年度發行在外股份加權平均數	<b>616,115</b>	616,115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三 物業、機器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展示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5,666	6,342	1,153	2,250	15,411
累計折舊	(4,631)	(5,968)	(781)	(2,222)	(13,602)
賬面淨值	1,035	374	372	28	1,809
於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035	374	372	28	1,809
添置	838	1,065	16	-	1,919
本年度內計提折舊	(373)	(305)	(151)	(12)	(841)
匯兌調整	-	1	-	-	1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500	1,135	237	16	2,888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512	7,389	1,060	2,250	17,211
累計折舊	(5,012)	(6,254)	(823)	(2,234)	(14,323)
賬面淨值	1,500	1,135	237	16	2,888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三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展示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5,252	6,389	1,272	2,231	15,144
累計折舊	(4,363)	(6,012)	(775)	(2,207)	(13,357)
賬面淨值	889	377	497	24	1,787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889	377	497	24	1,787
添置	545	228	27	19	819
出售	-	(7)	-	-	(7)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計提折舊	(399)	(223)	(152)	(15)	(789)
匯兌調整	-	(1)	-	-	(1)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035	374	372	28	1,809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666	6,342	1,153	2,250	15,411
累計折舊	(4,631)	(5,968)	(781)	(2,222)	(13,602)
賬面淨值	1,035	374	372	28	1,809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四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甲)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樓宇 千港元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951
添置	2,367
匯兌調整	(11)
折舊費用	(1,392)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b>1,915</b>
匯兌調整	7
折舊費用	<b>(1,181)</b>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741</b>

### (乙)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b>1,933</b>	983
新租賃	–	2,367
付款	<b>(1,173)</b>	(1,407)
匯兌調整	<b>6</b>	(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b>766</b>	1,933
分析為：		
流動部分	<b>766</b>	1,168
非流動部分	–	76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b>766</b>	1,933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如下：		
一年內	<b>766</b>	1,168
第二年內	–	765
	<b>766</b>	1,933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三(丁)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四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丙)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金額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76	62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181	1,392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計入行政費用)	526	463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1,783	1,917

## 十五 於聯營公司投資

計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合共83,000港元(二〇二四年：計入其他應收款及按金的應收聯營公司款項46,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持有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Capital Instant Limited	普通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49.91	投資控股
廣州新科元電訊技術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21.60	研發無線數據通訊及 互聯網相關產品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全部股權包括透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的權益。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六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及債務投資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量 — TTSA	<b>31,438</b>	<b>30,373</b>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所持權益
Timor Telecom, S.A. (「TTSA」)	東帝汶	提供電訊服務	78,565股每股面值10美元的普通股	17.86%

上述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此乃由於本集團認為該投資屬策略性質。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上市債券	<b>31,944</b>	<b>31,862</b>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包括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且本集團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財務資產來達成有關業務模式目標的債務投資。

於出售該等債務投資時，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儲備的任何相關結餘重新分類至損益內的其他虧損。

於本年度，因應相關投資的信貸風險增加，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減值虧損撥備1,352,000港元(二〇二四年：2,440,000港元)於損益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七 存貨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製成品 — 網絡設備	<b>53,655</b>	35,621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b>(15,890)</b>	(15,057)
總計	<b>37,765</b>	20,564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金額為833,000港元(二〇二四年：撥回撇減246,000港元)，其於本年度確認為開支並於損益表計入銷售成本。

## 十八 貿易應收款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	<b>176,302</b>	186,713
減值	<b>(1,323)</b>	(1,287)
賬面淨值	<b>174,979</b>	185,426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件主要為預收款項、信用證或付款單據及無擔保信貸方式。授予客戶的信貸條件各有不同，一般為個別客戶與本集團磋商的結果。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取的應收款維持嚴格控制，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與為數眾多的不同客戶有關，因此概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用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皆為免息。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八 貿易應收款(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扣除虧損撥備劃分的貿易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三個月之內	96,258	139,028
四至六個月	18,069	36,622
七至十二個月	54,576	4,586
十二個月以上	6,076	5,190
總計	174,979	185,426

貿易應收款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287	1,509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附註六)	8	(201)
貨幣換算差額	28	(21)
於年末	1,323	1,287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初步按照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計算。本集團會校對矩陣，以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八 貿易應收款(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的信貸風險資料：

	六個月 之內 千港元	七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十二個月 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0%	0.07%	17.41%	0.75%
總賬面值(千港元)	114,329	54,616	7,357	176,302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2	40	1,281	1,323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1%	1.38%	18.84%	0.69%
總賬面值(千港元)	175,668	4,650	6,395	186,713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18	64	1,205	1,287

## 十九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10,445	7,427
減值撥備	(1,983)	(429)
總計	8,462	6,998

在適用的情況下，減值分析於各報告日期進行，當中經考慮已公佈信貸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的違約概率。

計入上述結餘的財務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及逾期還款記錄的應收款相關，惟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一名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除外。由於不確定何時從聯營公司及該名第三方收回款項，於二〇二五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採用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為100%。於二〇二五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餘其他應收款的虧損撥備經評估屬微乎其微。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十 合約資產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流動合約資產	<b>58,134</b>	72,285	55,700
減值	<b>(2,085)</b>	(2,083)	(2,138)
賬面淨值	<b>56,049</b>	70,202	53,562

鑒於代價收取視乎是否成功進行產品安裝而定，合約資產就項目銷售下的硬件銷售及提供相關網絡設計及安裝服務所賺取的收益初始確認。於安裝完成並獲客戶接收後，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本年度的合約資產減少，乃由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續服務銷售及項目銷售提供有所減少。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約資產增加，乃由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續服務銷售及項目銷售提供有所增加。

於本年度，已確認2,000港元(二〇二四年：已撥回55,000港元)為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及信貸政策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八披露。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收回或結算的預期時間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55,217</b>	70,202
一年後	<b>832</b>	—
合約資產總值	<b>56,049</b>	70,202

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於年初	<b>2,083</b>	2,138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附註六)	<b>2</b>	(55)
於年末	<b>2,085</b>	2,083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十 合約資產(續)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由於合約資產與貿易應收款來自相同客戶基礎，故此計算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率乃基於貿易應收款的撥備率。撥備矩陣初步按照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計算。本集團會校對矩陣，以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

以下載列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算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資料：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3.59%	2.88%
總賬面值(千港元)	58,134	72,285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2,085	2,083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二- 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5,191	38,142
定期存款	35,790	4,447
小計	90,981	42,589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	(3,4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981	39,11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9,214,000港元（二〇二四年：5,003,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短期定期存款乃以一日至三個月不同的期限而作出，並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且具信譽的銀行。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定期存款指向銀行抵押為數3,470,000港元的存款，以取得本集團獲授的履約保證。履約保證已於二〇二五年一月解除。

## 十二-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	113,829	125,24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43,136	34,989
總計	156,965	160,236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二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三個月之內	73,546	112,212
四至六個月	9,451	5,484
七至十二個月	6,938	375
十二個月以上	23,894	7,176
總計	113,829	125,247

貿易應付款為免息。

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虧損合約撥備為5,269,000港元(二〇二四年：3,086,000港元)。

	千港元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
額外撥備(附註六)	3,460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動用金額	(374)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3,086
額外撥備(附註六)	3,804
本年度已動用金額	(1,621)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69

就與供應商訂立的若干合約確認撥備，而履行該等合約責任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過預期將獲取的經濟效益。預計將於以後財政年度產生該等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

## 計息銀行借款

	二〇二五年		
	實際利率(%)	到期	千港元
<b>流動</b>			
銀行貸款－無抵押	<b>3.83</b>	二〇二六年	<b>19,318</b>
<hr/>			
	二〇二四年		
	實際利率(%)	到期	千港元
<b>流動</b>			
銀行貸款－無抵押	4	二〇二五年	<u>5,725</u>
<hr/>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b>19,318</b>	<u>5,725</u>

附註：

(甲) 本集團透支融資額為4,000,000美元(相當於31,129,000港元)(二〇二四年：4,000,000美元(相當於31,231,000港元))為無抵押，於報告期末未被動用(二〇二四年：無)。

(乙) 於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四 合約負債

	二〇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自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 建；客戶數據自動化、定制及整 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b>69,881</b>	<b>53,723</b>	<b>53,921</b>

於本年度的合約負債增加，主要由於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提供技術支援服務自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增加，而於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約負債減少則主要由於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提供技術支援服務自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減少。

## 二五 保證撥備

	千港元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13,913
額外撥備(附註六)	19,152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動用金額	(13,673)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b>19,392</b>
額外撥備(附註六)	<b>14,417</b>
本年度已動用金額	<b>(5,514)</b>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8,295</b>

本集團就其若干服務向若干客戶提供保證。本集團已就期間內確認的銷售合約項下預期結算的最佳估計金額計提保證撥備。估計基準持續進行審閱，並於適當時予以修訂。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六 股本

### 股份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 616,115,000股(二〇二四年：616,115,000股)股份	<u>61,771</u>	<u>61,771</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16,115</u>	<u>61,771</u>

## 二七 其他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情況於財務報表第五十七至五十八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 (甲)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儲備

誠如附註十六所闡釋，本集團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一項股本證券投資的公平值變動。該等變動乃於權益內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儲備累計。當相關股本證券終止確認時，本集團將該儲備金額轉撥至保留利潤／累計虧損。

誠如附註十六所闡釋，本集團亦擁有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若干債務投資。就該等投資而言，公平值變動乃於權益內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儲備累計。當有關投資終止確認或出現減值時，累計公平值變動被轉撥至損益。

### (乙)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包括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與交換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連同附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現有結餘。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七 其他儲備(續)

### (丙) 法定儲備

澳門《商法典》第四〇／九九／M號法令規定，在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須將各財政年度除所得稅開支後利潤的最少25%撥入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的結餘達到相當於公司資本50%的水平為止。法定儲備指已撥出及不可供分派予股東的款項。

## 二八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甲)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辦公室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分別為2,367,000港元及2,367,000港元。

### (乙)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	98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5,725	(1,407)
新租賃	—	2,367
外匯變動	—	(10)
利息開支	—	62
分類為營運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	(62)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b>5,725</b>	<b>1,933</b>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b>(36,809)</b>	<b>(1,173)</b>
新銀行貸款	<b>50,402</b>	—
外匯變動	—	<b>6</b>
利息開支	—	<b>76</b>
分類為營運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	<b>(76)</b>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9,318</b>	<b>766</b>

## 二九 資產抵押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本集團履約保證而抵押的3,470,000港元資產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一。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 關聯方交易

(甲)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章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附註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向一家聯營公司銷售貨品	(一)	—	282
向一名董事作為控股股東的公司銷售貨品	(二)	<b>2,305</b>	<b>2,872</b>

附註：

(一) 向一家聯營公司銷售是根據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所提供的公佈價格和條件進行。

(二) 銷售乃向一名董事作為控股股東的公司進行。董事認為，銷售是根據公佈的價格和條件進行，與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價格和條件相似。

(乙) 與關聯方進行的其他交易：

於本年度內，一名董事有權就租賃若干辦公室予本集團而向本集團收取1,131,000港元（二〇二四年：1,167,000港元）。

(丙) 即期應付關聯方賬款：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應付一名董事的租賃負債	<b>747</b>	<b>1,806</b>

(丁)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八。

上述附註(甲)(向一家聯營公司銷售貨品除外)、(乙)及(丙)項的關聯方交易亦構成《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 財務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類財務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		按攤銷 成本計量的 財務資產	總計
	債務投資 千港元	股權投資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股權投資	–	31,438	–	31,43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債務投資	31,944	–	–	31,944
貿易應收款	–	–	174,979	174,979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	–	8,462	8,4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90,981	90,981
總計	<u>31,944</u>	<u>31,438</u>	<u>274,422</u>	<u>337,804</u>

###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財務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	113,829
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	5,993
計息銀行借款	19,318
租賃負債	766
總計	<u>139,906</u>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 財務工具分類(續)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計量的財務資產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財務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債務投資 千港元	股權投資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股權投資	-	30,373	-	30,37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 債務投資	31,862	-	-	31,862
貿易應收款	-	-	185,426	185,426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	-	6,998	6,998
已抵押存款	-	-	3,470	3,4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39,119	39,119
總計	<u>31,862</u>	<u>30,373</u>	<u>235,013</u>	<u>297,248</u>

###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財務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	125,247
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	4,583
計息銀行借款	5,725
租賃負債	<u>1,933</u>
總計	<u>137,488</u>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財務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合約資產、貿易應付款、其他應收款及按金、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很大程度上是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日較短。

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自願交易方(強制或清盤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中有關工具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計其公平值：

上市債務投資的公平值是基於市場報價而定。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是根據未得到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的假設，使用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計算的。估值需要董事基於行業、規模、槓桿和策略確定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同業)，並計量已識別的各可資比較公司適當價格倍數，例如企業價值對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倍數。該倍數按照可資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盈利計算。交易倍數其後根據公司具體事實及情況，考慮非流動性及可資比較公司之間的規模差異等因素後貼現。貼現倍數運用於非上市股權投資之相關盈利計量，以計量公平值。董事認為估值技術得出的估計公平值(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及公平值相關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屬合理，且為報告期末最合適的估值。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而言，管理層估計使用合理的替代方案作為估值模型輸入的潛在影響。

下表為於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財務工具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以及敏感度分析：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或加權平均	公平值對於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非上市股權投資	市場法	同業平均企業價值／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倍數	7.03 (二〇二四年：6.34)	倍數增加／減少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24.86% (二〇二四年：24.86%)	折讓增加／減少將導致公平值減少／增加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指本集團所釐定市場參與者為相關投資定價時將予考慮之溢價及折讓金額。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財務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 公平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平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	-	-	31,438	31,43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 的債務投資	31,944	-	-	31,944
<b>總計</b>	<b>31,944</b>	<b>-</b>	<b>31,438</b>	<b>63,382</b>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	-	-	30,373	30,37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 的債務投資	31,862	-	-	31,862
<b>總計</b>	<b>31,862</b>	<b>-</b>	<b>30,373</b>	<b>62,235</b>

於二〇二五年及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負債。

於本年度，就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言，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公平值計量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二〇二四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附註解釋本集團須承受的財務風險及該等風險如何影響本集團的未來財務表現。本年度損益資料已經載入，並可在適當時增加其他內容。

風險	風險引發點	計量	管理
市場風險 — 利率	長期浮息借款	敏感度分析	風險不重大
市場風險 — 外匯	未來商業交易	現金流量預測	最低風險
	確認以非港元計值的 財務資產及負債	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 應收款、債務投資及合約 資產	賬齡分析 信貸評級	銀行存款、信貸限額 及信用證多樣化
流動資金風險	借款及其他負債	滾動現金流量預測	可提供的承諾信貸限 額及借款融資
市場風險 — 證券價格	債務投資	敏感度分析	分散投資組合

董事負責控制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董事透過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

### (甲)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

銀行存款所得的利息收入並不重大。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債務責任有關。損益對市場利率變動的敏感度來自該等債務責任。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倘利率變動二十五個基點，則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將增加／減少27,000港元(二〇二四年：24,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 (乙)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全球營運，故此面臨外匯風險，主要為人民幣的風險。外匯風險來自以非集團相關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 (一) 風險承擔

由於澳門圓與港元掛鈎，而港元與美元掛鈎，且本年度內匯率波動並不顯著，故管理層認為以美元及澳門圓計值的相關財務資產的外匯風險甚少。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外幣風險的承擔(以港元列值)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兌港元)	<b>153</b>	131

於損益確認的總外匯虧損淨額76,000港元(二〇二四年：59,000港元)計入行政費用

#### (二) 敏感度

如上表所示，本集團承受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變動。損益對匯率變動的敏感度主要來自以人民幣計值的財務資產。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則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將增加/減少8,000港元(二〇二四年：除稅後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增加/減少7,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 (丙)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及銀行存款，以及有關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尚未收回的應收款)。

#### (一)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按本集團基準管理，惟有關貿易應收款結餘的信貸風險除外。

各當地實體在提供標準付款以及交付條款及條件前，須對各新客戶的信貸風險進行管理及分析。風險控制在計及客戶及銀行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的情況下評估彼等的信貸質素。設定個別風險限額乃根據董事會按內部或外界評級而設定的限額。部門管理層定期監察客戶信貸限額合規情況。

本集團對債務工具的投資被視為低風險投資。投資的信用評級受到監察以防止信貸轉差。

#### (二)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四種類型的財務資產，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銷售存貨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
- 合約資產；
-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及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的減值規定，惟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 (丙) 信貸風險(續)

#### (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 (壹)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已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日數分類。合約資產與未開單的在建工程有關，並且與相同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款的風險特徵基本相同，故本集團得出結論，貿易應收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為合約資產虧損率的合理約數。

預期信貸虧損率分別基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十八個月期間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於該期間內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已予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於無合理收回預期情況下被撇銷。無合理收回預期的跡象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制定還款計劃。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呈列為行政開支項下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金額會計入同一項目。

##### (貳)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的信貸質素乃參考有關對方違約率及對方財務狀況的歷史資料而評估。董事認為應收彼等其他應收款的信貸風險，惟應收聯營公司的款項除外。由於不確定何時從聯營公司收回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率為100%。剩餘其他應收款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評估接近於零。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 (丙) 信貸風險(續)

#### (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 (叁)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包括上市債務證券。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虧損撥備於損益確認，並調低於其他綜合收益以其他方式確認的公平值虧損。

### (丁)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著維持充足的現金及有價證券，並能夠透過有充足額度的承諾信貸融資獲得資金以履行到期責任。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90,981,000港元(二〇二四年：39,119,000港元)，預期可迅速產生現金流入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由於基本業務性質多變，故董事維持已承諾的可用信貸額度，以保持資金靈活性。

管理層以預期現金流量為基準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包括未提取借款融資)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二十一)的滾動預測。監控方法一般是根據本集團所訂立的守則和限額，在本集團營運公司的地方層面執行。此等限額因應不同地區而異，以考慮不同實體經營所在市場的流動性。此外，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管理政策涉及對主要貨幣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考慮符合此等現金流量所需的流動資產水平，監控資產負債表流動資金比率是否符合內部及外部的監管規定，並維持債務融資計劃。

#### 財務負債到期期限

下一頁的表格根據所有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合約到期期限將本集團的財務負債分為有關到期組別進行分析。

該表所披露金額乃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 (丁) 流動資金風險(續)

#### 財務負債到期期限(續)

	一年以下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合約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負債	783	–	783	766
計息銀行借款	19,663	–	19,663	19,318
貿易應付款	113,829	–	113,829	113,829
其他應付款	5,993	–	5,993	5,993
<b>總計</b>	<b>140,268</b>	<b>–</b>	<b>140,268</b>	<b>139,906</b>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租賃負債	1,243	781	2,024	1,933
計息銀行借款	5,725	–	5,725	5,725
貿易應付款	125,247	–	125,247	125,247
其他應付款	4,583	–	4,583	4,583
<b>總計</b>	<b>136,798</b>	<b>781</b>	<b>137,579</b>	<b>137,488</b>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 (戊) 價格風險

#### (一) 風險承擔

本集團承受的債務投資的價格風險由其本身所持於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投資所產生(附註十六)。

為管理債務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分散投資組合是根據本集團設定的限額進行。

本集團的全部債務投資可公開買賣。

#### (二) 敏感度

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市價較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收市價高／低10%，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將增加／減少約3,194,000港元(二〇二四年：3,186,000港元)。

### (己)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的在於

- 保障其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使其能夠持續回報股東並使其他權益持有者受益；及
- 保持理想的資本架構，以減少資金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數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十四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資料如下：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	<b>5,690</b>	5,690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b>240,095</b>	246,436
預付款項	<b>190</b>	3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573</b>	659
流動資產總值	<b>240,858</b>	247,409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b>74,777</b>	71,92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1,008</b>	972
流動負債總額	<b>75,785</b>	72,899
流動資產淨值	<b>165,073</b>	174,510
資產淨值	<b>170,763</b>	180,200
權益		
股本	<b>61,771</b>	61,771
其他儲備(附註)	<b>108,992</b>	118,429
總權益	<b>170,763</b>	180,200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十四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702	159,072	7,085	(38,788)	128,071
已付股息	-	(6,161)	-	-	(6,161)
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	-	-	-	(3,481)	(3,481)
於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	<b>702</b>	<b>152,911</b>	<b>7,085</b>	<b>(42,269)</b>	<b>118,429</b>
已付股息	-	(6,161)	-	-	(6,161)
本年度虧損	-	-	-	(3,276)	(3,276)
於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702</b>	<b>146,750</b>	<b>7,085</b>	<b>(45,545)</b>	<b>108,992</b>

繳入盈餘指於集團重組時附屬公司的綜合股東資金與因收購而發行的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及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貸方的全部金額已減少並計入繳入盈餘。根據《公司法》，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但須受以下條件規限：倘本公司無法或在支付以下款項後無法償還到期負債，或其可變現資產值因此少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與股份溢價賬的總額，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從繳入盈餘中作出任何分派。

## 三十五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並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摘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二〇二三年 千港元	二〇二二年 千港元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b>11,092</b>	10,275	6,532	5,460	(6,321)
非控制性權益	<b>(2,353)</b>	<u>(2,647)</u>	<u>(1,140)</u>	<u>(2,048)</u>	<u>(2,110)</u>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二五年 千港元	二〇二四年 千港元	二〇二三年 千港元	二〇二二年 千港元	二〇二一年 千港元
總資產	<b>497,248</b>	456,364	436,860	412,349	339,381
總負債	<b>(279,611)</b>	<u>(245,467)</u>	<u>(227,045)</u>	<u>(204,053)</u>	<u>(154,909)</u>
	<b>217,637</b>	<u>210,897</u>	<u>209,815</u>	<u>208,296</u>	<u>184,472</u>

## 釋義

於本年度報告內(不包括「致本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法》」	指	不時經修訂的百慕大一九八一年《公司法》
「亞博科技控股」	指	AGTech Holdings Limited(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在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每股面值0.002港元的普通股在GEM上市
「相聯法團」	指	符合以下說明的另一法團：  一 該另一法團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是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或  二 該另一法團並非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但本公司擁有該另一法團股本中某類別股份的權益，超逾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的五分之一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本公司的核數師
「巴西」	指	巴西聯邦共和國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任何日期(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
「《公司細則》」	指	本公司的《細則》
「資本市場中介人」	指	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或註冊並從事《操守準則》第21.1.1段所指明的活動的法團或認可財務機構，包括但不限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40條獲委任的資本市場中介人。整體協調人亦屬資本市場中介人

## 釋義

「特許公司治理公會」	指	The Chartered Governance Institute(根據皇家憲章在英國註冊成立的機構)
「行政總裁」	指	一名單獨或聯同另外一人或多人獲董事會直接授權負責本公司業務的人士
「英國皇家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	指	The Chartered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ccountants(根據皇家憲章在英國註冊成立的機構)
「緊密聯繫人」	指	《GEM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公司條例》」	指	不時經修訂的《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六百二十二章)
「《守則》」	指	《GEM上市規則》附錄C—《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操守準則》」	指	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條例》第三條設立並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條持續存在的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人或註冊人的操守準則》
「本公司」	指	Voda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指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澳城大」	指	澳門城市大學(根據第一九六/九二/M號法令在澳門成立)
「授出日期」	指	就購股權而言，且除非授出函件另有指明，否則為董事會決議向參與人授出的營業日，而不論有關要約是否須待股東批准計劃條款

## 釋義



「債務證券」	指	債權股證或貸款股額、債權證、債券、票據，以及其他承認、證明或設定債務(無論有抵押與否)的證券或契據；可認購或購買任何該等證券或契據的期權、權證及類似權利；及可轉換債務證券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ERL」	指	Eve Resource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GEM」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不時制訂的GEM證券上市規則、其附錄、在聯交所網頁上登載並標明屬《GEM上市規則》一部分的上市申請表格、正式申請表格、銷售聲明以及須由保薦人、整體協調人及發行人就在GEM上市作出的聲明，以及在聯交所網頁上「監管表格」一節不時登載的其他表格和「費用規則」一節不時登載的規管上市費或發行費以及已在或將在GEM上市的證券的交易所涉及的徵費、交易費、經紀佣金及其他費用的規則、根據上述規則與任何一方訂立的任何上市協議或其他合約安排，以及聯交所根據上述規則而作出的裁決
「承授人」	指	任何根據計劃的條款接納要約的參與者或(倘文義許可)任何因原承授人身故而擁有權擁有任何該等購股權的人士或該人士的合法遺產代理人

## 釋義

「本集團」或「愛達利」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個別地不適用於愛達利控股、愛達利網絡(香港)有限公司、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廣州市愛達利發展有限公司及廣州愛達利科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港仙」	指	港仙，每100港仙等於1港元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	指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擔保責任公司
「交易及結算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的財務報告準則及解釋公告，包括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香港會計準則》及三、解釋公告，亦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根據不時予以修訂的《專業會計師條例》(香港法例第五十章)成立)
「港大」	指	香港大學(根據《香港大學條例》(香港法例第一千零五十三章)成立)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不適用於香港通訊業聯會有限公司、《香港會計準則》、香港公司治理公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科技大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大學、愛達利網絡(香港)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發行人」	指	任何公司或其他法人而其股本證券或債務證券正在申請在GEM上市，或其某些或全部股本證券或債務證券已經在GEM上市

## 釋義



「暨大」	指	暨南大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為確定本報告所載的若干資料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指	風險敞口剩餘期限內與違約時間無關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不適用於澳門日報讀者公益基金會、捷朗菱電訊(澳門)有限公司、澳門大學、澳門四季樂善行、澳門明愛、澳門城市大學、澳門展智服務協會、澳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澳門智慧城市聯盟協會、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腦商會及澳門管理專業協會)
「主板」	指	早於GEM建立之前已由聯交所營運並與GEM一同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為釋疑起見，主板不包括GEM
「中國內地」	指	中國(香港、澳門和台灣地區除外)
「萬訊」	指	萬訊電腦科技有限公司，有關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一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澳門圓」	指	澳門法定貨幣澳門圓
「強積金計劃」	指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要約」	指	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
「OHHL」	指	Ocean Hope Holding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Oi」	指	Oi S.A.(正在司法改組)，在巴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巴西證券交易所上市

## 釋義

「整體協調人」	指	從事《操守準則》第21.1.1及21.2.3段所指明的活動的資本市場中介人，包括但不限於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42條獲委任的整體協調人
「參與者」	指	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的僱員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適用於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中國政法大學及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內地法定貨幣人民幣
「計劃」	指	股東於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購股權計劃(不適用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不時予以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五百七十一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不適用於「股本證券」釋義內所述的股份)
「保薦人」	指	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持牌或註冊可進行第六類受規管活動、根據其牌照或註冊證書可從事保薦人工作、並(如適用)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02條獲委任為保薦人的法團或認可財務機構
「認購價」	指	承授人根據計劃行使購股權以認購股份的每股股份價格
「主要股東」	指	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10%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
「泰思通集團」	指	Capital Insta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五
「東帝汶」	指	東帝汶民主共和國

## 釋義

「TTSA」	指	Timor Telecom, S.A.，有關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六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指	因未來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信貸虧損的預期信貸虧損
「英國」	指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澳大」	指	澳門大學(根據《澳門大學法律制度》(澳門第一／二〇〇六號法律)成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愛達利控股」	指	Vodatel Holdings Limited，有關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一
「聯交所網頁」	指	交易及結算所的正式網頁及／或「披露易」網站(該網站用於刊登發行人按監管規定發放的信息)
「本年度」	指	截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證券」	指	股份(包括優先股及庫存股份)、可轉換股本證券及可認購或購買股份或可轉換股本證券的期權、權證或類似權利

\* 僅供識別